

晚清上海西式公園出現後的社會反應

張世瑛

摘要

上海自開埠以來，迅速成為中國最現代化的國際性大都市，本文以一個嶄新的城市空間——公共花園為個案探討的對象，雖然，中國園林發展的歷史極為悠久，但不論是皇家或官紳所有，在性質上都是屬於私人的休憩空間，從來沒有出現過對一般民眾開放的公共園林，晚清開始誕生於上海租界的公共花園，對於傳統中國人的日常生活與空間概念而言，都是一次全新的視覺體驗。

過去有關上海租界公共花園的討論，大致集中在兩個方面，第一是從民族主義的角度來論述租界當局的種族歧視政策，特別是受到大眾媒體所渲染的「華人與狗不得入園」的爭議。這和 1900 年代開始勃興的民族主義浪潮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而這股強烈的「國恥」意識，在 1920 年代的反帝浪潮中發展到最高峰，直到現在，絕大多數的研究者依舊在重複這樣的「國恥」觀點，來詮釋限制華人入園的禁令。另外一類的研究取徑，則是從城市空間變遷的角度，透過晚清上海私人園林的公眾化趨勢，分析上海市民公共活動空間的拓展。然而，這些已有的研究成果，卻都忽略了當時上海人是如何看待這些新興的城市空間。不可否認地，晚清上海在日趨西化的城市風貌之外，底層的上海民眾依舊是深受鄉土文化氛圍的籠罩，他們如何在傳統的空間架構概念中去理解這些西式公共花園？新的公共空間的出現，是否挑戰並改變了原有的空間秩序？過去的研究者大都沒有嘗試去回答這些顯而易見的問題。

在晚清這個舊與新雜然紛陳的時代裡，這些新興事物可能還是依存在傳

統的架構之中，新派人士雖然熱情擁抱這些象徵全新的事物，但在舊的觀念還未澈底解體之前，當時的中國人還是不可避免地以傳統的觀念來看待這些全新的事物。於是，晚清對於西式花園最大的反彈理由，其實未必是後來所認知的民族主義與國恥意識，而是這些全新的公共空間，並不在傳統的空間規範之內，它的出現對於原有的空間秩序，特別是男女有別的性別空間帶來莫大的衝擊，並在清末民初引發了一場場新舊空間與性別秩序的不斷對話。

從 1868 年租界第一個公園—公家花園成立以來，這個新出現的公共空間就是種族、階級與性別之間權力關係的角力場，除了我們所熟知的租界限制華人入園的種族歧視政策外，公共花園的入園問題也隱含了階級的矛盾差異，抗議的上海紳商並沒有打算向租界當局爭取全面開放華人入園，在這場城市公共空間的角力過程中，下層社會的華人其實是被排除在外的。最後，租界當局所開放的縫隙，也只是允許「高貴的、衣冠端正的華人進入公園。」顯示租界當局在開放入園的政策考量中，階級因素的比重可能較種族還來得更大大些。此外，晚清輿論對公共花園的疑慮，其實還和性別空間的紊亂密切相關。近年來隨著性別研究的拓展，我們已經越來越知道性別除了生理特徵外，更多來自於社會建構的權力關係。公共花園的出現，促使我們重新認識晚清人物是以什麼樣的思維方式與價值體系來面對這些新式空間的出現，傳統性別空間與身體秩序雖然遭到了一定的崩解，但它仍有可能在不經意處釋放出來，與新的空間權力持續不斷地對話。

關鍵詞：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西式公園、城市文化

The People's Reactions to the Western Parks that Appeared in Shanghai during the Late Ching Period

Shih-ying Chang *

Shanghai has become the most modern international city since it became a harbor. This paper wishes to discuss the role of the city's public parks in the life of Shanghai people.

In China, gardens or parks were often owned by the royal or noble families, and were private places for leisure activities. There were no public parks until the late Ching dynasty when Westerners began to build public parks in their concessions. To the Chinese people, these parks opened a new vision in their everyday life.

In the past, there were generally two groups of studies dealing the issue of the public parks in Shanghai. The first group treated the parks as a symbol of nationalism and racial discrimination, especially in terms of the notorious sign saying "No Chinese nor Dogs Are Permitted" as exalted by the media. The feeling of being discriminated as far as the permission to the parks was concerned ignited a sense of "national shame" in the hearts of the people. This "shame" ultimately turned into anti-imperialism in the 1920s.

Another group of studies focused on Shanghai people's use of the public parks from the viewpoint of space change. Both groups of studies did not specifically look at how the people felt about these parks. It was undeniable that the people living in the fast Westernized city were still deeply bound by their own traditional customs and culture. How did they transcend their own space orientation and approach the new Western space? How did the Western

* Assistant Researcher, Academia Historica

parks challenge or change the original space order? These simple and obvious questions have not been properly addressed.

During the late Ching period, as new Western things came to stay side by side with the old stuff, the new things had but to embed themselves within the existing structure. Although some avant-couriers were eager to embrace the new things, most people still clung to traditional ideas and were quite suspicious about the totally bizarre things. The strong feelings against the Western parks did not exclusively relate to nationalism or “national shame.” Instead, the emergence of the public parks was not expected within the traditional framework of gardens or parks, especially in terms of how the parks were to be used by the two sexes. The new space allocation had triggered a series of dialogues about sexual orders in the Chinese society.

Since the appearance of the first park, the new public space had become an arena for racial, class, and sexual discriminations. Besides the well-known racial discrimination, we also know that there were also conflicts among different classes. The gentries of Shanghai did not really wish the common people to be permitted into the parks as they were. When “only the noble and the well-dressed Chinese were permitted,” it was clear that the lower class was excluded from enjoying the new facility. Here, class differences seemed to matter more than race differences. Besides, the suspicion among the general public toward the parks had much to do with how the parks might disrupt the sexual order found in traditional space arrangement. Sexual order is often the result of the specific power structure of a society, and the appearance of the public parks would definitely arouse new thoughts about how the new space was to be occupied by the two sexes. The traditional sexual space had to yield and the new spacing scheme had to argue for its proper place in the life of the people.

Keywords : Shanghai, public concessions, the Department of Labor, Western parks, city culture.

晚清上海西式公園出現後的社會反應*

張世瑛**

一、前言

1842年鴉片戰爭結束後，中英雙方所簽訂的「南京條約」及其後的「虎門條約」，開放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等五地為通商口岸。1845年至1849年間，英、美、法三國得到清廷的同意，在上海縣城北門外至蘇州河北岸的虹口之間，分別建立了各自的僑民居留地。1854年，在三國領事的策動下，成立了租界最高的行政管理機關——「工部局」。至1862年，法租界自組獨立的行政機關「公董局」，緊接著在隔年，虹口美租界與英租界合併，此後上海縣城之外就形成英美租界（1899年後改稱公共租界）與法租界兩大系統。¹ 兩個租界具有行政、立法、司法、警政等完全自主的權力，實際上已脫離清廷的管轄，由於洋人所選的這塊租界地區，原本即是人煙稀少、淤泥遍布之地，於是租界當局就在這片被中國政府視為荒蕪的土地上，以西方城市的發展經驗為藍圖，打造了一個迥然不同於內地中國的全新都市。

在現代城市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各项文明設備，上海均以極快的速度引進：1848年，上海首先出現西方資本主義下的新式銀行，接著是西式街道（1856年）、煤氣燈（1865年）、電話（1881年）、電力（1882年）、自來水（1884年）、汽車（1901年）、電車（1908年）及柏油馬路（1902年）等等。

* 本文承蒙兩位匿名審查人提供寶貴意見，特此致謝。

收稿日期：2006年12月7日，通過刊登日期：2007年2月2日。

** 國史館助修

¹ 《上海公共租界史稿》（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301-587。

² 市政基礎設施的劇烈變化，使得上海迅速成為中國歷史中最具西方風貌的國際城市，歷來的研究者也都將近代上海的物質文明視為中國邁向現代化歷程中的一大指標；³尤其是隨著 1980 年代以來中國大陸的改革開放，沈寂許久的上海重拾 1843 年至 1949 年間上海的資本主義精神，一時之間，舊上海的種種目眩神移的壯麗外觀與紙醉金迷的商業文化，又再度成為當前中國向西方學習與追求文明富強的楷模。

在這種「言必稱『現代』」的時代氛圍下，近年來卻有若干研究重新檢視這種現代化觀點的不足與迷思。在李孝悌以《點石齋畫報》、「新舞臺」及《良友畫報》等三種大眾文化的媒介，探討近代上海城市文化的研究中，他認為過去被認為在晚清期間藉由圖畫傳遞不少西洋新知的《點石齋畫報》，其實在內容中更多的是傳統志怪、果報、靈異小說式的情節，在新式大眾報刊的外表下，包裹的是仍未除魅的鄉野式的文化圖像，它反映了世紀末的上海，仍然是一個被傳統氛圍深深籠罩的城市。至於向來被視為落伍、守舊的傳統民間戲劇，卻在清末民初期間於「新舞臺」上演的改良新戲中，呈現出具有濃厚啟蒙意味，如婦女解放、家庭革命及反對迷信等課題。他提醒我們如果將觀察的鏡頭拉近，不難發現過去被籠統劃歸傳統的思想與事物，很可能包含了現代的質素，而所謂的「現代」，中間也可能有並不符合現代精神的元素。借用李孝悌的話來說：「傳統和現代其實是用紛然並陳的形式，呈現在近代上海的城市圖像中。」⁴

如果我們同意傳統與現代之間，並非抽刀斷水、截然二分，而是你中有

² 可參見鄭祖安：〈近代城市變遷中的中西面貌〉，葉文心編：《上海百年風華》（臺北：躍昇文化公司，2001 年），頁 215-249。盧漢超：〈西方物質文物在近代上海〉，唐振常、沈恆春主編：《上海史研究（二編）》（上海：學林出版社，1988 年），頁 23-40。

³ 羅茲·莫菲（Rhoads Murphey）：《上海：現代中國的鑰匙》（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 年），頁 1-15。于醒民、唐繼無：《上海：近代化的早產兒》（臺北：久大文化公司，1991 年），頁 279-309。

⁴ 李孝悌：〈上海近代城市文化中的傳統與現代—1880-1930 年代〉，《戀戀紅塵：中國的城市、欲望與生活》（臺北：一方出版公司，2002 年），頁 142-147。

我、我中有你的關係，那對十九世紀中葉以來，一切受到歐風美雨影響下的「新」事物與「新」名詞，就值得我們重新評估，過去被籠統劃歸為現代範疇的事物，是否真的充滿「新意」？還是在狀似新穎的現代化風貌底層，依舊盤根錯結地存在著傳統文化的某些質素。

順著這樣的研究理路，本文將以一個嶄新的城市空間—公共花園為個案探討的對象。當然，就以提供休憩的功能觀之，傳統中國並非沒有類似的園林，中國的園林可分做兩大類，一類是專為帝王建造的皇家苑囿，如今日尚存的北京紫禁城內的慈寧宮花園、頤和園及承德避暑山莊等，另一類是地方官紳經營的私人園林，舉其要者如蘇州的網師園、拙政園、留園，無錫的寄暢園及上海的豫園等；⁵ 雖然，中國園林發展的歷史極為悠久，但不論是皇家或官紳所有，在性質上都是屬於私人的休憩空間，從來沒有出現過對一般民眾開放的公共園林，晚清開始誕生於上海租界的公共花園，對於傳統中國人的日常生活與空間概念而言，都是一次全新的視覺體驗。

過去有關上海租界公共花園的討論，大致集中在兩個方面，第一是從民族主義的角度來論述租界當局的種族歧視政策，特別是受到大眾媒體所渲染的「華人與狗不得入園」的爭議。這和 1900 年代開始勃興的民族主義浪潮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而這股強烈的「國恥」意識，在 1920 年代的反帝浪潮中發展到最高峰，直到現在，絕大多數的研究者依舊在重複這樣的「國恥」觀點，來詮釋限制華人入園的禁令。⁶ 另外一類的研究取徑，則是從城市空間

⁵ 有關中國園林的詳細介紹，請參見孟亞男：《中國園林史》（臺北：文津出版社，1993年），頁 1。

⁶ 這方面的相關研究參見徐國梁、虞驍：〈沈重的木牌—關於「華人與狗不得入內」問題爭論的前前後後〉，《黨史文匯》，1995 年第 7 期，頁 24-26。馬福龍、徐國梁、虞驍：〈「華人與狗不得入內」問題的來龍去脈〉，《中共黨史研究》，1994 年第 4 期，頁 76-79。最新的研究成果為石川禎浩：〈「華人與狗不得入內」告示牌問題考〉。另最新的研究成果為石川禎浩：〈「華人與狗不得入內」告示牌問題考〉，黃克武主編：《思想、政權與社會力量—第三屆國際漢學會會議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2 年），頁 127-156。本刊匿名審查委員提醒筆者注意石川禎浩的論文，特此致謝。

變遷的角度，透過晚清上海私人園林的公眾化趨勢，分析上海市民公共活動空間的拓展。⁷ 然而，這些已有的研究成果，卻都忽略了當時上海人是如何看待這些新興的城市空間。不可否認地，晚清上海在日趨西化的城市風貌之外，底層的上海民眾依舊是深受鄉土文化氛圍的籠罩，他們如何在傳統的空間架構概念中，去理解這些西式公共花園？新的公共空間的出現，是否挑戰並改變了原有的空間秩序？過去的研究者大都沒有嘗試去回答這些顯而易見的問題。

在楊念群對清末反教風潮的研究中，別出心裁地從中國人空間觀念的角度，詮釋當時中國人對基督教的強烈反彈，其實是和基督教會進入到傳統中國農村社會後所形成的陌生空間，如教堂、育嬰堂等有著密切的關連，教會的進入等於是在透明化的人際關係網絡中加入了不透明的因素，這對向來雞犬相聞的鄉土社會來說，這些外來者所帶來的陌生空間，讓中國人產生極大的恐懼與不安。⁸ 王笛也從近代成都的公共空間與地方政治的研究中，論證傳統的公共空間如寺廟、祠堂、會館等，是如何被轉換為新的公共事業之用，而近代中國急劇的社會轉型雖然極大地擴展了公眾的政治空間，但一般民眾日常生活的公共空間卻相對縮小了。⁹ 上述的這些研究成果在在拓展了我們對於公共空間的認知。

而隨著西方帝國主義勢力的進入，沿海的通商口岸迅速成為中國經濟、

⁷ 熊月之：〈晚清上海私園開放與公共空間的拓展〉，《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年），頁171-175。熊月之：〈張園：晚清上海一個公共空間研究〉，《檔案與史學》，1996年6期，頁31-42。湯偉康：〈張園紀事〉，《上海藝術家》，2002年1期，頁42-43。

⁸ 楊念群：〈邊界的重設—從清末有關「採生折割」的反教話語看中國人空間觀念的變化〉，陳平原、王德威、商偉編：《晚明與晚清—歷史傳承與文化創新》（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頁148-167。另見楊念群：《再造「病人」—中西醫衝突下的空間政治（1832-1985）》（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年），頁47-60。

⁹ 王笛：《街頭文化：成都公共空間、下層民眾與地方政治，1870-1930》（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年），頁1-21。

政治的重心，在上海等沿海城市中所大量出現的西式建築與市政建設，其中頗為醒目的就是仿自歐洲的公共花園，過去的看法都將這些西式公園視為全新的文明事物，並以現代化的標準來解釋西式公園的出現，象徵著一切以西方為尚的新城市於焉誕生。

然而，在晚清這個舊與新雜然紛陳的時代裡，這些新興事物可能還是依存在傳統的架構之中，新派人士雖然熱情擁抱這些象徵全新的事物，但在舊的觀念還未澈底解體之前，當時的中國人還是不可避免地以傳統的觀念來看待這些全新的事物。於是，晚清對於西式花園最大的反彈理由，其實未必是後來所認知的民族主義與國恥意識，而是這些全新的公共空間，並不在傳統的空間規範之內，它的出現對於原有的空間秩序，特別是男女有別的性別空間帶來莫大的衝擊，並在清末民初引發了一場場新舊空間與性別秩序的不斷對話。¹⁰而透過分梳當時輿論及一般民眾對於這些西式公園出現後的種種反應，將可讓我們對近代中國轉型過程中傳統與現代空間的複雜關係，得到更完整的認識。

二、租界公共花園的初期發展與限制華人入園的爭議

由於上海地理位置的得天獨厚，不但鄰近中國最重要的茶、絲產區與背靠長江流域的廣大腹地，更是江運與海運的交通樞紐，僅僅在開埠後的十年，1854年時上海的出口值正式超過廣州，占該年中英貿易總額的一半以上，自

¹⁰ 本刊匿名審查委員提醒筆者注意在探討晚清新興城市公園空間出現後所引發的性別空間爭議，不應輕忽觀念與實際的差異，雖然在儒家經典中曾一再強調內外有別的性別空間秩序，但在實際的社會現象中，不同年齡、身份、階級的婦女，可能享有不同程度的性別空間與生活空間，本文第三、四兩節中談到社會輿論與一般民眾對於妓女與良家婦女入園的差別反應，即反應了內外有別的传统性別空間，絕對不是楚河漢界般的鐵板一塊，特此致謝。

此確立上海成為中國的第一大商埠。¹¹ 除了經濟規模的獨占鰲頭外，上海與其他中國城市最大的不同，應是外國租界的蓬勃發展，起初租界只是限制洋商活動範圍的便宜之舉，不過太平天國所帶來的漫天烽火，使得上海成為東南半壁唯一的安樂土，江南紳商及資金的不斷湧入，租界一躍而成上海的核心地區，外國管理者以西方的城市管理經驗來規劃這片處女地，於是西式的馬路、街道及市政建設等，一切以歐洲城市為藍圖的市容逐漸發展成形。

從晚清上海地區出版的《申江勝景圖說》、《點石齋畫報》等各種圖像資料中，已經可以發現各種歐洲工業革命後的全新產物，包括海關大樓上的自鳴鐘、西式工廠機器、鐵甲輪船、外國影戲、照相機、洋菜館等等的蹤影，許多城市建設甚至是與歐洲同步出現，至遲在二十世紀初，上海已經是不折不扣的遠東第一大城，即使用西方的標準來衡量，也完全稱得上是一座現代化的國際性大都市。¹²

除了歐美列強所帶來的物質文明與科學技術外，西方人也為上海打造了完全不同於傳統中國的建築式樣、生活方式與市政建設，對於生活在租界裡的華人來說，這無疑是一場前所未聞的視覺震撼。以著名的洋場才子王韜為例，1848年，他以弱冠之年初次抵達上海，此時離「南京條約」開放五口通商不過六載，但他已敏銳地感覺到，「上海自與泰西通商，時局一變」，¹³黃埔江畔麟次櫛比的西式建築，對他來說，在瞠目結舌之餘，只能以「此景只應天上有」來形容眼前的景緻：

一入黃歇浦中，氣象頓異。從舟中遙望之，煙水滄茫，帆檣歷亂。浦濱一帶，率皆西人舍宇，樓閣崢嶸，縹緲雲外，飛甍畫棟，

¹¹ 黃莘：《上海開埠初期對外貿易（1843-1863）》（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頁76。

¹² 李歐梵：《上海摩登：一種新都市文化在中國，1930-1945》（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5。

¹³ 王韜：〈漫遊隨錄〉，王錫祺編：《小方壺齋輿地叢鈔》（臺北：廣文書局，1962年），第11帙，第62冊，頁533。

碧檻珠帘，此中有人，呼之欲出。然幾如海外三神山，可望而不可即也。¹⁴

在眾多令華人耳目一新的上海租界風貌中，本文所要觀察及討論的焦點，是近代城市規劃中一項不可或缺的重要設施，即全盤移植自西方城市經驗的大眾公園，對於生活在二十一世紀的城市人來說，大都會裡的大眾公園幾乎是城市生活經驗裡不可或缺居住條件之一，但對十九世紀中葉的上海人來說，卻是一個不折不扣的新奇事物，因此當上海等通商口岸開始出現西式公共花園時，當時中國人的反應就頗值得我們再三留意了。

目前的研究者都無一例外地認為，上海最早的西式公園是至今依舊矗立在外灘的「公家花園」，1868年由工部局出資建成開放，當時這個公園的正式名稱是「上海黃浦公園」，同年7月7日經工部局董事會決議命名，一般租界民眾習稱「公家花園」(Public Park)，十九、二十世紀之交，又有著「外灘公園」、「外國公園」、「外擺渡公園」、「黃浦灘公園」等稱呼。¹⁵不過，據筆者所能找到的資料，最早提到上海公共花園的吉光片羽般的紀錄，是1858年王韜在旅滬日記裡所寫下的：「遡遊南園，仕女如雲，肩摩踵接。……西人女子，便服麗娟，彷彿霓裳羽衣，別有逸趣。」¹⁶除了王韜的這段話之外，現今所能看到的其他文獻，都沒有任何有關南園的記載，對於南園是否確實存在，我們只能抱持保留的態度；而在王韜的眼中，他對南園最深刻的印象，不是園中充滿歐式風情的一景一物，而是流連其間、為數可觀的西洋女子及其迥異於漢女的穿著。顯然，他對於身著「奇裝異服」的西女有著異乎尋常的好感。另外，在1857年上海文人黃燮青所作的一首「竹枝詞」裡，也有描繪上海外僑宅園景緻的文字：

¹⁴ 王韜：〈漫遊隨錄〉，王錫祺編：《小方壺齋輿地叢鈔》，第11帙，第62冊，頁533。

¹⁵ 《上海租界志》編纂委員會編：《上海租界志》（上海：上海社科院出版社，2001年），頁524；周武、吳桂龍：《上海通史》，第5卷—「晚清社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頁350。

¹⁶ 王韜：《王韜日記》（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頁3。

組織銀絲作矮牆，靡蕪一片綠中央；
瘦石消池綠樹陰，別開丘壑豢珍禽；
芍藥開殘芳事稀，花屏風鬥紫薔薇；
氍毹五色翻嫌俗，更剪青莎作地衣。¹⁷

不過在 1850-70 年代上海華人所寫的諸多「竹枝詞」中，雖然留下了許多對租界景物刻畫入微的敘述，甚至讚美到外僑的墓園，但談論洋人宅第及公園的詩句卻是少之又少。1868 年，公家花園初現於租界土地上時，它在華人的眼中似乎只是個「外國花園」，並沒有引起華人太多的注意與好奇心，直到完工之後六年，才第一次有文人雅士以詩詞唱和，一位署名雲間逸士之人以「外國花園」為題投書《申報》：

行來將到大橋西，回首窺園碧草齊。
樹矮葉繁花異色，雨餘石上錦雞啼。¹⁸

詩中記述作者行經公家花園時，從園外窺探園內情景時的所見所感，由於觀者僅僅是驚鴻一瞥，所得的印象也不過是浮光掠影罷了。對於公家花園最生動、也最重要的描繪，首推 1884 年吳友如所繪的《申江勝景圖》，圖中已經可以清楚的看出公家花園的全貌，下方的黃浦江上航行著大小船舶，在完全以西式公園為藍本的園區景緻中，最醒目的是右側的音樂亭，租界當局常常在此舉行樂團表演。而在該圖的題跋文字中，作者寫道：

卜築園林二十年，落花如雨草如煙，
寰中亦有蛟人宅，海外曾遊兜率天；
纖腰束素面籠紗，二八佳人艷似花，
攜手與郎同去遊，虹橋南岸是兒家；
幾曲欄杆繞埜塘，澹煙寒月似瀟湘，
花間雨過香塵濕，水面風來石磴源；

¹⁷ 羅蘇文：《近代上海：都市社會與生活》（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頁 102。

¹⁸ 顧炳權編：《上海洋場竹枝詞》（上海：上海書店，1996 年），頁 384。

空亭獨坐海雲秋，燈桿參差出樹頭，
借問歐洲諸士女，風光還似故鄉否？¹⁹

這裡描述的是旅滬歐洲士女與男伴遊園時的寫照，對於吳友如等華人觀察家而言，公家花園的出現，最感驚訝又令人大開眼界的應是西方女子竟能在光天化日之下，大搖大擺地自由進出公共場合，這也與前述王韜的印象相互呼應。從這段文字裡無法判斷華人能否入園，不過至少能夠確定公家花園是專屬於租界洋人的休憩園地，而華人也將此比擬為歐洲景緻的實景重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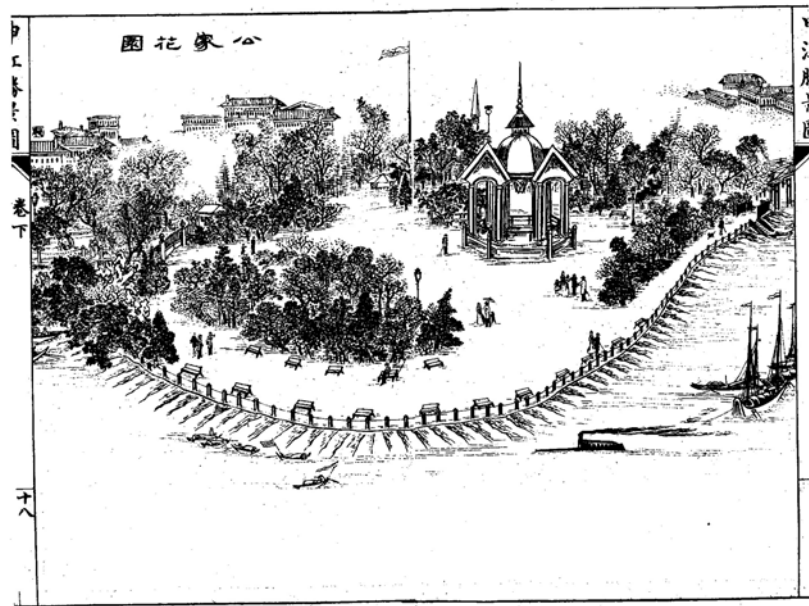


圖 1 「公家花園」

資料來源、吳友如：《申江勝景圖（1884年）》（臺北：廣文書局重印，1981年），

卷下，頁 18-19。

¹⁹ 吳友如：《申江勝景圖（1884年）》（臺北：廣文書局，1981年，重印），卷下，頁 19。

公家花園的盛大開幕與落成以來租界華人的冷漠以對，似乎顯得不太協調，究竟當公家花園剛建成時，租界華人的反應如何？華人到底能不能夠進入這些公園遊憩？華人的冷淡反應是否源於其根本被拒於千里之外？從前述王韜的回憶文字裡，早在 1858 年時他即可自由地進出南園，似乎沒有受到什麼限制，但王韜的例子只是個案，不足以證明租界區的其他華人都有同樣進出公園的權利。至於第一個由租界當局正式設立的公家花園，1868 年開放後華人究竟能否自由入園休憩，學者羅蘇文根據 1869 年制定的「上海洋涇濱北首租界章程」，該章程第六條「讓出公共之地」項目中，稱：「此等街路、花路專作公用，與租界以內居住之人同沾利益。」²⁰羅氏以條文中並未加入「西人」字樣，而在 1877 年至 1900 年間，該章程雖屢有修改，卻始終沒有明文規定拒絕華人入園的字眼。因此，羅氏認為「可見工部局最初並無不允許中國人入園遊覽的規定。」²¹除了法律條文的線索外，在清末民初的時人回憶與筆記叢談裡，關於華人入園問題，大致有以下兩種說法，郁慕俠的《上海鱗爪》中記道：「(公園)初辟的時候，吾華人本可不費分文，隨意進出，與西人享有同等的權利。後來因有少數不守規則分子發出作踐舉動，就此不准華人進園。」²²另一種比較普遍的看法，是從一開始公家花園即嚴禁華人入內遊覽。²³

雖然租界的管理章程並未明文禁止華人入園，卻難以就此推論華人能夠自由地進入公園，入園限制的另一個有力證明，是遲至 1870 年代後期，上海租界華人即透過投書報刊媒體的方式，表達對租界當局限制華人入園的強烈不滿。同年 6 月，一名未署名的華人在《申報》上刊登〈請弛園禁〉一文，

²⁰ 王鐵崖編：《中外舊約章匯編》（北京：三聯書店，1957 年），卷 1，頁 293。

²¹ 羅蘇文：《近代上海：都市社會與生活》，頁 105。

²² 郁慕俠：《上海鱗爪》（上海：上海書店，1999 年），頁 6-7。

²³ 包括陳伯熙：《上海軼事大觀》（上海：上海書店，2000 年），頁 135；及 1935 年上海通志館所編的《上海研究資料》，都認為公家花園建成時即禁止華人入園參觀。見上海通志館編：《上海研究資料》（臺北：中國出版社，1973 年，重印），頁 478。

要求開放對華人的禁令：

滬上工部局有園焉，樹木森然，百卉燦然，固熱鬧場中一清境也，然華人獨禁不許一遊，論者惜之。……上海與香港事同一律，弛於彼而禁於此，抑獨何歟？沿該花園創建之時，皆動用工部局所捐之銀。是銀也，固中西人所積日累月而斂聚者也，今乃禁華人而不令一遊乎？竊願工部局一再思之。又下等人之在中國者，皆佣工及執業者居多，料亦無暇而日為此娛目賞心之事，即使有遊手好閒者，則有捕房之法令在，若輩亦斷不敢逞也。²⁴

在唐振常的研究中，認為這名居住在租界的投書者反映了現代城市市民權利意識的萌芽，從工部局的興建公園費用係出自中外居民共同所納之稅為由，抗議租界當局剝奪華人權益的無理。²⁵ 然而，租界華人微弱的訴求，並沒能打動工部局的決定。1881年4月6日，上海聖約翰書院主持人虹口醫院醫師惲凱英及買辦唐茂枝等九名華人聯名致函工部局，抗議巡捕房阻撓他們進入公家花園。4月20日，工部局董事會的復信說，由於花園地方有限，所以不能讓所有的華人都入園，但捕房已授權允許「高貴的、衣冠端正的華人進入公園。」但工部局也強調，租界當局並不認為中國人有進入公園的權利，該信中說：「這塊地方（指公家花園所在地），是給在上海的外國社區居民作為娛樂場所或公園之用。」然而，上述針對少數上層華人的通融之舉，在4月25日的工部局董事會上，由於部分董事的強烈反對，這項有限度的開放政策並未能真正執行，華人依舊被拒在公家花園大門之外。²⁶

租界華人的抗議聲浪並未就此止息，1885年11月，租界著名華商陳咏南、吳虹玉、顏永京、唐廷樞等八人聯名致函工部局，再度要求准許華

²⁴ 〈請弛園禁〉，《申報》，1878年6月21日。

²⁵ 唐振常：〈市民意識與上海社會〉，《二十一世紀》，1992年6月號，頁15。

²⁶ 《上海租界志》編纂委員會編：《上海租界志》，頁525。羅蘇文：《近代上海—都市社會與生活》，頁106。

人入園參觀。由於租界華人的權利意識抬頭，這一次引起的迴響更大，《申報》特刊專論支持華商的請願，並批評工部局的禁例有歧視之嫌：

本埠之有公家花園也，造之者西人，捐款則大半出自華人。西人於造成之後，名之曰公家花園，以見其大公無私之意。然名為公家，而其實則仍係私家。西人得以入園中游目聘懷，往來不禁，雖日本人、高麗人亦皆得公諸同好，聽其嬉遊，而獨於華人則嚴其厲禁，不得攔入。...此事似於公家兩字顯有矛盾。蓋華人有執以問西人者謂：公家花園之創，與夫平時管理、修葺一切等費，皆出自西人乎，抑出自華人乎？以工部局所捐之款計之，華人之捐多於西人者幾何？則是此園而例以西法，華人斷不至被阻。且彼日本之人其捐尤少於西人，高麗之人則竟一無所捐，而何以顛若斯乎？²⁷

這八名華商並提出具體建議，提議租界華人可採持證入園方式，證件由工部局統一發給，以達到有效管理及控制華人入園人數的目的。各方的輿論壓力促使工部局董事會在 1885 年 12 月底公布一項重要決定，採納華商及公家花園委員會的建議，允許「受尊敬的品格高尚的中國人，採用事先申請遊園券的方式，每星期不超過一次進入花園。」²⁸ 然而，此後華人的抗議行為依然不減，最明顯的例子是，1889 年 3 月 11 日，上海道臺龔照瑗致函英國總領事，就公家花園不准華人入內一事提出嚴正抗議，信中明指公園在中國的土地上，公園建設基金主要來源也由中國人籌措，華人卻不能入內遊覽，這是對中國人的一種莫大侮辱。²⁹

關於這樣矛盾的現象，原因是出在工部局對華人的開放實屬口惠而實不至，依照 1886 年工部局的新規定，華人入園必須要事先辦理遊園證，遊

²⁷ 〈論華商函致工部局請准華人得共游公家花園事〉，《申報》，1885 年 12 月 8 日。

²⁸ 羅蘇文：《近代上海—都市社會與生活》，頁 106-107。

²⁹ 《上海租界志》編纂委員會編：《上海租界志》，頁 525。

園證由公家花園委員會審核發放，但手續極為繁複，且知道的人極少，據 1889 年的統計數據，全年總共只辦理了 183 張，相較於租界數十萬的華人，曲指可數的遊園證張數無疑是杯水車薪。³⁰

1895 年，甲午戰爭中國慘敗，工部局對華人的姿態日益高漲，1900 年後，隨著中國的國際地位一落千丈，連這有限對少數華人的開放窗口都被沒收回去，租界公園又變回西方人專屬的休閒之地。根據葉曉青的分析，他以 1883 年出版的黃式權《淞南夢影錄》及 1893 年出版的池志徵《滬游夢影錄》兩本筆記叢談為證，兩人都提到公家花園的門禁甚嚴，所以中國人「鮮有問津者」，但顯然不是所有的中國人都不准入內，這與前述遊園證的實施時間大致吻合，顯示十九世紀最後的十幾年間，的確有少數華人能夠進到公家花園裡去，葉曉青推測禁令的嚴格執行應該是在十九、二十世紀之交的一、兩年間。³¹

在 1904 年公共租界工部局新制定的「巡捕房章程」中，其中關於租界公園的禁例一共有六條，分別是：一、腳踏車與犬不准入內。二、小孩之坐車，應在旁邊小路上推行。三、禁止採花捉鳥巢，以及損害花草樹木。凡小孩之父母及保姆等，應格外留心，以免此等不規則之事。四、不准（進）入（音樂廳）奏樂之處。五、除西人之傭僕外，華人一律不准入內。六、小孩無西人同伴，亦不准入內公園。³² 我們可以清楚地確定至遲於 1904 年起，租界當局正式將華人不准進入公園的規定明載於租界的管理章程之中，十九世紀末期還有少數華人能透過遊園證的通融措施，一窺公園堂奧，二十世紀後華人被嚴格的限制在租界公園大門之外，管制的羅網之嚴，在晚清致力推動不纏足運動的李德夫人（Mrs. Archibald Little）在其回憶錄中也提到，即使位高權重如李鴻章本人也不能破例進入租界公園。³³

³⁰ 《上海租界志》編纂委員會編：《上海租界志》，頁 526。

³¹ 葉曉青：〈民族主義興起前後的上海〉，《二十一世紀》，1993 年 2 月號，頁 26。

³² 陳伯熙：《上海軼事大觀》（上海：上海書店，2000 年），頁 130。

³³ 李德夫人（Mrs. Archibald Little）著，王成東、劉皓譯：《穿藍色長袍的國度》（新竹：

雖然從 1868 年設立公家花園開始，租界當局即未曾真正地開放華人入園，但如果我們仔細觀察租界華人面對此一禁令的反應，不難發現其間微妙的轉變與差異。在 1870-80 年代，上海紳商主要是從權利的角度，強調工部局的興建公園費用泰半係出自華民所納之稅，租界當局不准華人入園，明顯剝奪了華人的合法權益，抗議紳商的論述反映現代城市市民意識的萌芽，而從權利與義務的對待關係來爭取入園的合法性，也是一種高度理性化的具體表現。

然而在二十世紀後，華人的抗議聲浪卻變得越來越染上民族主義的激揚情緒。例如周作人在 1903 年旅居上海時，曾在日記裡記道：

上午乘車……途中經公園，地甚敞，青蔥滿目，白人游息其中者，無不有自得之意。惟中國人不得入，門懸金字牌一，大書「犬與華人不准入」七字，哀我華人與犬為伍。園之四周皆鐵柵，環而窺者甚多，無甚一不平者，奈何竟血冷至此。³⁴

1907 年，上海文人李維清編著出版《上海鄉土志》一書，該書被當作 1905 年科舉取消後新式學堂的小學課本，其中提到公園禁令時寫道：

黃浦江濱，西人有公花園，芳草如茵，鮮花似錦。東西各國之人皆可遊玩，即印度亡國之民，洋人豢養之犬，尚得出入自如，獨禁華人入內，是彼之蔑視華人，且奴隸犬馬之不若矣。喧賓奪主，實堪浩嘆！可知當今之世，惟有強權足恃而已。我儕宜若何努力，以洗刷奇恥耶！³⁵

五四運動後，民族主義的反帝思想更是被推向了最高峰，絕大多數者在面對華人入園禁令時，所反射出來的動作與想法都是熱血激昂的恥辱感受。例如 1918 年，陳岱孫到上海參加清華學堂的插班考試，考試結束後，

花神出版社，2002 年），頁 242-243。

³⁴ 魯迅博物館編：《周作人日記》，上冊（鄭州：大象出版社，1996 年），頁 395。

³⁵ 李維清：《上海鄉土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年），頁 72。

他到外灘散步，眼前所見到的是：

沿江是一片綠化帶，細草如茵，間以疏落有致的樹木。我正徒步入公園時，忽然見到放在草地前沿的一塊白地（底）黑字的牌子，上面寫著「華人與狗不許入內」幾個大字。對於這橫逆與凌辱，我當時毫無思想準備的，因為關於這塊牌子的存在，我是不知道的。我斗然地止步了，瞪著這牌子，只覺得似乎全身的血都湧向頭部，在這牌子前站多久才透過氣來，我不知道。最後，我掉頭走回客店，嗒然若喪，第二天乘船回家。我們民族遭到這樣凌辱創傷，對一個青年來說，是個刺心刻骨的打擊。³⁶

同一個時間，浮沈於上海、日後成為江西蘇區重要領導人的方志敏也回憶說：

最使我難堪的，是我在上海遊法國公園的那一次。我去上海原是夢想著找個半工半讀的事情做做，那知上海是人浮於事，找事難於登天……，有幾個窮朋友，邀我去法國公園散散悶。一走到公園門口，就看到一塊刺目的牌子，牌子上寫著「華人與狗不准進園」幾個字，這幾個字射入我的眼中時，全身突然一陣燒熱，臉上都燒紅了，這是我感覺著從來沒有受過的恥辱！³⁷

1900年代開始勃興的民族主義浪潮，其影響力直至今日仍未遠去，絕大多數的研究者依舊在複製上述的「國恥」觀點，來詮釋限制華人入園的禁令；³⁸不過這其實是將二十世紀的民族主義觀點強加在十九世紀的人身上，正如前面所述，十九世紀中葉缺乏政治意識的上海人，並非都是以民族主義思想來看待此一禁令，反倒多從市民意識的務實角度來爭取其應享

³⁶ 陳岱孫：〈往事偶記〉，《陳岱孫文集》（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年），頁468。

³⁷ 方志敏：〈可愛的中國〉，《方志敏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年），頁126。

³⁸ 徐國梁、虞驍：〈沈重的木牌—關於「華人與狗不得入內」問題爭論的前前後後〉，《黨史文匯》，1995年第7期，頁24-26。馬福龍、徐國梁、虞驍：〈「華人與狗不得入內」問題的來龍去脈〉，《中共黨史研究》，1994年第4期，頁76-79。

有的權利。³⁹正如葉曉青在研究世紀之交，民族主義興起前後的上海人所得出的論點：

由於沒有排外情緒，(開埠初期)上海人十分迅速地接受了西方物質文明，衣食住行各方面都以西化為時髦。西人在上海舉行的各種運動，中國人也歡天喜地趕去觀看，其實中國人不被允許參加運動，但他們不但不介意，還覺得沒有輸贏得失之慮，更可享受樂趣。缺乏民族意識的更典型例子是租界當局舉辦的各類活動，如法國國慶、英女皇登基及生日等等，上海必萬人空巷。1893年租界舉行租界建立五十周年大慶，上海的商人、行會都踴躍參加，在參加慶祝的隊伍中竟有多對大燈籠上書「通商大慶」……第二年是慈禧的生日，上海商民卻很冷淡。⁴⁰

晚清上海人對於租界入園禁令的反應，與其說是源自充滿憤怒的羞辱感，不如說是一種經過理性考量後的算計。他們對於西式公園這個公共性休憩場所從原本的抗拒、漠然到好奇，進而追求，尤其是隨著商業活動的發達，居住在租界裡的華人，日益浮現出對休閒生活的迫切需要，而在耳濡目染下，洋人重視休閒娛樂的觀念，也逐漸影響了華人的生活習慣。因此，面對租界當局的強硬措施，既然無法進入到租界公園內遊覽，不少眼尖的上海人在有利可圖的盤算下，決定自己來籌設休憩遊覽的場所，於是在十九世紀的最後十幾年間，上海華商先後開辦了張園、徐園、愚園、西

³⁹ 這裡非常感謝本刊匿名審查委員的賜正，筆者在這一節中，數次引用學者唐振常與葉曉青的研究成果，將晚清上海市民針對租界當局禁止華人入園的抗爭，解釋成是爭取權益的一種現代城市市民權利意識的萌芽。而以中文「權利」一詞來翻譯 rights 要到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才較普遍，特別是在 1902 年梁啟超的《新民說》廣泛流通之後。如果說在 1870-80 年代上海人即具有市民意識、權利觀念等，有將日後的看法投射到過去歷史之上的危險。在此感謝審查委員的提醒。另有關梁啟超《新民說》中對於權利觀念的討論，詳見黃克武：《一個被放棄的選擇：梁啟超調適思想之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 年）。

⁴⁰ 葉曉青：〈民族主義興起前後的上海〉，《二十一世紀》，1993 年 2 月號，頁 22-23。

園等多家中西合璧式的公園，不同於以往私人園林孤芳自賞的性質，這批新式公園正式向上海市民開放，於是這些由中國人所經辦的大眾公園，就成為晚清上海市民最重要的休閒娛樂空間與公共事務的討論場所。

三、晚清上海華人自設公園的發展

自 1880 年代到辛亥革命時期前後，上海的租界與華界地區先後出現了一批私人開辦的花園，不同於傳統中國園林的私密性，這批私人花園是以營利為目的，以收費的型態向社會大眾開放，在這批自辦園林中以張園最為知名，也最具代表性。因篇幅所限，以下這節將以張園為主要探討的對象，分析張園開辦後上海社會各界的反應。⁴¹

1882 年，上海富商張叔和自「和記洋行」購下這塊位於靜安寺路以南、同孚路以西的土地，命名為「張氏味蕪園」，簡稱張園，面積初計 21.82 畝，除原有規模外，張叔和還不斷向園區外圍購置農地，全園面積最大時達到 61.52 畝，為當時上海私家園林之最。張叔和極善經營之道，他仿照西洋園林風格，在園內建築名為「海天勝處」等洋房，置亭臺、設花圃、栽名樹，他也兼採中式庭園假山園林的精髓，在水池之上設置亭臺樓閣，如同海上三山，其間以曲橋相連，並在園內設立茶室、戲臺，供文人雅士舞文弄墨。到 1890 年代期間，張園已經是上海最知名的中西兼備的新式花園。張園中最重要的建築是安塏第樓，取其英文名稱（Arcadia Hall）的諧音，1892 年建成，由有恆洋行工程師景斯美、庵景生設計監造。安塏第樓分上下兩層，開會場合可容納千人，是當時上海最高的建築，登高東望，上海

⁴¹ 關於晚清上海公共休閒空間的探討，可參考許敏：〈晚清上海的戲園與娛樂生活〉，《史林》，1998 年第 3 期，頁 35-78。羅蘇文：〈晚清上海租界的公共娛樂區（1860-1872）〉，《近代上海都市社會與生活》，頁 71-92。至於專門探討晚清上海私人公園的發展的論文，請見熊月之：〈晚清上海私園開放與公共空間的拓展〉，《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頁 171-175。

景色盡收眼底。⁴²

張園自 1885 年初開幕以來，即受到上海華人的熱烈迴響，也為上海人的休閒生活帶來革命性的變化，當時的輿論認為這所中西合璧花園的成功理由是：

自來治園之道，必有山水憑藉而後可以稱盛，若毫無憑藉，空中結撰，則維揚、姑蘇間或有之。維揚鹽商所營，姑蘇豪富所築，不惜重資，務極華麗，不留餘地，但事架疊，大抵不離乎俗者近是，何也？以其全資樓臺亭閣，裝成七寶，或侈為楠木之堂，雕鏤則極意精工，墜漆則必求金碧，又或堆疊太湖等石，充塞其中，絕無空隙。登陟則有失足損身之慮，遊行則有觸額礙眉之苦，凡此皆治園之大弊也。……考泰西治園之用意，乃為養生攝身起見，與中國遊目聘懷之說，似同而實不同。西人以為凡人居處一室之中，觸目觸鼻，一切器物，皆死氣也，西人謂之炭氣，無益有損，惟日日涉園，呼吸間領受生氣，西人謂之養氣，乃為養身之道。若山水、若草木、若花卉，皆生氣也。既領生氣，尤須開懷抱。夫大開懷抱，非拓地極廣極大不為功。中國人但以悅目為務，不察護身之理，往往計不及此。惟此味蕙之園，能深合西人治園之旨。⁴³

從這篇評論中，已經可以看到晚清上海人是如何迅速的擁抱新事物與新觀念，他們雖然無法進入洋人所辦的西式公園，卻絲毫不影響他們對西式公園設計理念與建築型式的欣賞，張園的成功之道，除了創辦人張叔和靈活的生意眼光，將中西園林建築的風格融合於一體外，上海人崇洋趨新的生活態度，更是背後真正的原因。而張叔和不只將張園定位在提供華人

⁴² 關於張園歷史的最詳盡分析，請見熊月之：〈張園：晚清上海一個公共空間研究〉，《檔案與史學》，1996年6期，頁31-42。湯偉康：〈張園紀事〉，《上海藝術家》，2002年1期，頁42-43。

⁴³ 「味蕙園續記」，《申報》，1889年7月16日。

休憩的私家場所，1892年初，他委託律師寫信給工部局表示，願意將張園的花園、溫室及草坪免費向西人開放，所有費用由張園支付，條件是工部局派一名巡捕在張園值勤以維持秩序；但工部局婉轉表示，張園並非租界所設立的公園，無法派出巡捕駐守，如果張園需要一名巡捕並願意支付報酬，巡捕房則可代為安排。⁴⁴ 張園計畫比照租界公園的方案雖然無法達成，但張園仍得到工部局的特別關照，享有減免地稅的優待。

從1885年開園起，張園原本是採免費入園的方式，但自隔年1月開始收費，門票訂為一角，其遊例規定：「遊資一角，僕嫗一例，隨來童稚，概免付給。宴客聽便，章程另立。花果供賞，未宜攀折。所願遊人，同深愛惜。」⁴⁵ 至於收費的原因，據張叔和自己所言，由於許多遊客任意攀折園內精心栽培的花木，希望藉由收費之舉，「為花請命」。⁴⁶ 而隨著張園園區及休閒設施的增加，張園的各項功能也愈趨成熟，從1900年後張園所訂定的「遊覽須知」中，這個類似今日旅遊指南的文件，清楚標示張園園內各項設施的收費標準為：（一）門票方面：入園一律免費。（二）飲食方面：茶資泡茶每碗兩角；茶座果品每碟一角；洋酒每瓶二角起；湯麵每碗一角半、炒麵每盤三角、紹酒每斤一角、魚翅每碗八角、牌南每盆三角、獅子頭每盤五角、滷鴨每盆三角。（三）娛樂方面：登安塏第樓觀景概不收費、安塏第書場每人六角、「海天勝處」灘黃每人約二角、彈子房二角、鐵線架一角、拋球場每月十五月、外國戲依座位分三、二、一角不等。（四）「安塏第」內照相館，其價為四寸六角、六寸一元、八寸二元、十二寸四元。（五）花圃及附設玻璃花房，販賣各式花卉。（六）租借場地：租安塏第樓一天費用約四、五十元，茶資另計十二元、夜間加電燈費十元、如事關公益可酌減租金；租安塏第樓舉辦宴席，每次給茶資及侍者費用共十四元、廚房代

⁴⁴ 《工部局董事會會議錄》，第10冊，頁794；第14冊，頁500。引自羅蘇文：《上海傳奇：文明嬗變的側影（1553-1949）》（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頁368-369。

⁴⁵ 「味蕊園遊例」，《申報》，1886年1月9日。

⁴⁶ 〈為花請命〉，《申報》，1885年9月27日。

辦酒席，每桌五至十元。⁴⁷單從這份洋洋灑灑的收費一覽表來看，不難想見張園除了是中西合璧的公共花園外，更是兼具多項休閒功能的綜合型娛樂場所。

自張園設立起，它就是上海名流舉辦各種活動的不二場所，從 1897 年至 1911 年間，張園晚清維新派及革命黨等各方人馬，都在曾此聲淚俱下、唱作俱佳地宣揚自己的政治理念。⁴⁸舉其犖犖大者，包括 1900 年 7 月 26 日，唐才常以庚子拳亂，國家處於風雨飄搖之際，人民惟有自行保種救國為口號，邀請上海名流八十餘人在張園召開「國會」，又名「中國議會」。會中推舉容闈為會長，嚴復為副會長，唐才常為總幹事，「國會」宣布其主要宗旨是：一、保全中國自主之權，創造新自立國；二、不認滿清政府有統治中國之權；三、請光緒皇帝復辟。但這次盛會最特別的插曲是章太炎不滿唐才常等人仍然擁戴光緒，在會中「憤然剪除辮髮，以示決絕。」⁴⁹藉此宣示自己的反滿決心。⁵⁰

1901 年 3 月 15 日，汪康年等二百多人也在張園聚會，向清政府施壓，公開反對其與俄國簽訂賣國密約及俄國強占東三省的強橫之舉，汪康年、溫宗堯、蔣智由等人先後發表演說，這是張園第一次出現反對列強帝國主義的公開集會。在晚清十年間，在張園舉辦政治性集會，成為上海人習以為常的事情，每遇重大事件，如邊疆危機、學界風潮、地方自治及慶祝立憲等，在張園中必定都有集會。1910 年至 1912 年間，張園更是由上海士紳所主辦的多次群眾集體剪辮大會的場所，其公開反清的政治意涵不言可

⁴⁷ 上海通社編：《上海研究資料續集》（臺北：中國出版社，1973 年，重印），頁 572-573。

⁴⁸ 根據學者熊月之從《申報》、《新聞報》等資料所作的統計，從 1897-1911 年間，張園至少舉辦了大型集會三十餘次。詳見熊月之：〈晚清上海私園公用與公共活動空間的拓展〉，《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頁 171-175。

⁴⁹ 章太炎：《章太炎年譜長編》（北京：中華書局，1979 年），上冊，頁 274。

⁵⁰ 關於唐才常等人在張園召開「國會」的詳細論述，見桑兵：《庚子勤王與晚清政局》（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 年）。

喻。⁵¹

除了扮演政治集會的公共空間外，更不可不看的海上奇景是上海妓女的風采，1890年代四大名妓陸蘭芬、林黛玉、金小寶及張書玉，幾乎每日必至張園一趟，她們穿上最時髦的新衣，乘馬車遊張園，不只是忙裡偷閒的遊憩行為，更有著展現自我的廣告效果。林黛玉等名妓之所以被戲稱為四大金剛，其典故也正來自於張園。上海文人黃式權回憶說：「四人既至之後，每於進門之圓桌上滌茗，各人分占一席，若佛氏之有四金剛守鎮山門，觀瞻特壯也。」⁵²下面這張「乘皮葉雙輪遊花園」圖，就是描繪上海妓女與恩客遊張園的景緻。



圖2 乘皮葉雙輪遊花園

資料來源、海上遊戲主：《海上遊戲圖說》，1898年，頁2。

⁵¹ 《民立報》，1911年2月16日，3月11日、14日、24日，4月7日、21日。

⁵² 黃式權：《淞南夢影錄》（臺北：廣文書局，1971年），頁119。

對於這些晚清妓女來說，追求文明與追求時尚並沒有什麼差異。早在1897年《申報》就對上海不分青紅皂白的趨時風氣，做出一針見血的評論：

此邦之人狃於時尚，惟時之從，一若非時不以為人，非極時不足以勝人。於是妓女則日時髦，梨園競尚時調，閨閣競尚時裝，甚至握管文人亦各改頭易面，口談時務以欺世。⁵³

晚清上海妓女以時為尚、趨時為先的風氣，使得服裝式樣成了兵家必爭之地，「上海衣服之奢華，爭妍尚美，無所不有。而尤以愈翻新愈值價為最。余以謂各以銀洋穿聯成衣，則既可翻新而其價值又能顯於表面，令人一望而知。」⁵⁴除了貼身的服裝之外，上海的趨新風氣，也反映在對一切西洋事務的熱烈追求上，而晚清最時髦搶眼的新式休閒行為就是乘馬車、遊張園。張春帆的狎邪小說《九尾龜》，是一部描寫晚清上海妓女生活的暢銷作品，書中描寫只要是上海稍微有點名氣的妓女，每天中午起床，用過午餐後，就開始梳妝打扮，先用粉勻臉，描眉點唇，然後換上幾鑲幾滾的緞襖褶裙，穿上三寸繡鞋，戴上項鍊、手鐲、戒指，一切穿戴妥當後，還不忘帶上一方大紅洋織手帕，這才登新式馬車，趕去張園亮相。這幾乎已是上海妓女每日的一種表演活動與生活形態。⁵⁵

吳趸人也觀察到「那些看跑馬的人，真是萬人空巷，舉國若狂。妓女的衣飾，個個炫異矜奇，闊少的馬車，人人爭強睹勝，外國人在那一邊賽馬，中國人在這一邊賽怪現狀」。⁵⁶以下這幅《圖畫日報》介紹上海的新現象，即對上海女子坐馬車、遊張園的奢華風氣有著入木三分的細膩描寫。

⁵³ 〈釋時〉，《申報》，1897年7月14日。

⁵⁴ 《時報》，1911年4月11日。

⁵⁵ 張春帆：《九尾龜》，上冊（臺北：博遠出版公司，1987年），頁15、24、29、37。

⁵⁶ 吳趸人：《近十年之怪現狀》，《吳趸人全集》，卷3（哈爾濱：北方文藝出版社，1998年），頁341。



圖 3 上海社會之現象：跑快馬車之出風頭

資料來源：《圖畫日報》，第 96 號（1910 年），頁 7。

除了坐馬車、遊花園外，1860 年代從西方傳來的照相技術，也是上海時髦行為的代表，張園率先引領時代風潮，首先在 1880 年代中即在安塏第樓內由名為「光華樓主人」者設立照相館；1910 年《圖畫日報》「上海社會之現象」專欄中，即記載了晚清上海妓女最時興的一件事，就是去張園安塏第樓內拍照，她們的目的除了藉此炫耀外，更喜歡在拍照後，將照片贈送給嫖客，據該報的說法，這是因為「自泰西攝影法盛行後，妓女莫不攝有小影，而尤好以所攝小影贈客，跡其用意，蓋客獲此小影之後，必時

時展玩，可增無限愛情之故。」⁵⁷所謂睹物思人，對妓女來說，照相不但是時髦的新派作風，更重要的是具有廣告的宣傳效果，晚清妓女照片的大量問世，改變了妓女做為公眾人物的一種行為模式，過去妓女能夠成名，多半得力於與文人之間的詩文歌詠，如今透過人像照片的散播，甚至在印量驚人的書報上流傳，妓女的身體變成公開展現的景觀。



圖 4 上海社會之現象：妓女在張園拍照之高興

資料來源：《圖畫日報》，第 148 號（1910 年），頁 7。

⁵⁷ 〈上海社會之現象—妓女贈客小照之用意〉，《圖畫日報》，第 138 號（1910 年），頁 7。

晚清妓女對照相的狂熱，還可從孫家振的小說《海上繁華夢》中得窺一二，書中曾對妓女熱愛拍照之事，有著非常寫實的一段描寫。嫖客屠少霞及妓女阿珍在某天午後，屠從貼身官紗馬車裡摸出了一個金質、比洋錢稍小的小圓殼，當阿珍打開它，看見裡面有兩張小照片。一個正是少霞，另一個少霞回答說是已經過世的名妓花影香，卻引起了阿珍的妒忌，並慫恿屠丟了花的小影，少霞回答說無法扔掉它，因為他沒有相同尺寸的照片可以替換。阿珍於是要求兩人隔天一起去照相以作為留給屠的紀念品。

第二天，兩人去聞名的照相館致真樓，他們發現還得要排很長的隊，可見照相在晚清已是極為普遍的行為。在等待中，屠打開了價目表，而阿珍則翻開目錄，目錄顯然就是照片集兼廣告書，裡面有林黛玉、金小寶、陸蘭芬、張書玉等名妓，有著戲服、古裝，也有西裝、時裝等，還可以選擇布景，可以坐在黃包車上或是坐在最新式的汽車上。據論者的觀察：「這整件事情節，不但生動地描繪出肖像在上海交際花與娼妓在生意成功上的重要性，也說明西方科技在她們的掌握中，成為強而有力的誘惑工具。」

58

書中所提的照相館致真樓應是一個虛構的地點，但其中對於照相細節的描述，寫實的近乎身歷其境的實況報導，它明確的告訴讀者每一種形式的照片價錢與拍照須知，因此具有非常高的可信度。⁵⁹從這些描述晚清照相文化的過程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張園作為一個引領風尚的公共空間，率先引進照相技術等各種西方最新事物，也對晚清上海的消費行為與娛樂文化，帶來了革命性的變化。

四、公共花園出現後所引發的空間爭議

⁵⁸ 曾佩琳：〈完美圖像—晚清小說中的攝影、欲望與都市現代性〉，李孝悌編：《中國的城市生活》，頁 464。

⁵⁹ 孫家振：《海上繁華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年），頁 224-230。

不過，當我們將這些西式公園視為現代化的城市空間產物，以正面的態度肯定晚清上海公共花園的出現，彷彿一個全新、移植自西方工業革命後的文明城市，就此於焉誕生。卻鮮少有研究者追問晚清的上海人對於這些全新的城市空間，究竟有著什麼樣的反應？極少有人注意到這些公園在晚清所引起的最大紛擾，其實是來自於對逾越傳統性別秩序的恐懼。如果我們將觀察的視野上溯到明清兩代，不難發現晚清輿論與明清士大夫對公共空間與性別空間混淆的疑慮，其實是有著許多相似之處。在何素花對清初士紳張伯行婦女觀的研究中，即指出明清家訓及告示中，反映出時人最關切的婦女問題，即是內外防閑的破壞，而最令士大夫頭痛的社會問題，也是婦女逾越內外之防的界限，如婦女之入寺燒香、看春遊河及婦女觀覽彈詞小說等活動。對此，從清朝順治到乾隆歷代均有禁令，如順治十八年（1661）「凡婦女不許私入寺廟燒香，違者治以姦罪，旁人能緝首者，罰本犯銀十兩給之。」⁶⁰然而禁令雖嚴，卻似乎阻擋不了女子入寺進香及踏春冶遊的興頭，至乾隆以後文人筆記小說記載婦女宗教與戶外活動不勝枚舉，甚至已是沛然莫之能禦的趨勢。⁶¹

從明清兩代起，社會輿論及士大夫們即對良家婦女假參與宗教進香或觀覽彈詞、戲曲等戶外表演等活動名目，踏出閨閣之外，提出種種責難。然而，言者諄諄、聽者藐藐，從士大夫們一再三令五申地對婦女進入公共空間一事，不假辭色、嚴厲譴責的情況來看，反倒更凸顯出理想與現實間的落差。不過，在禁令的羅網之下卻也不是一無缺口，少數特殊身分的女性如妓女等風塵女子，反倒相對享有進出公共空間的自由，這也反映了在傳統的性別空間秩序之下，不同年齡、身分或階級的婦女，可能享有不同

⁶⁰（清）崑岡等奉敕著：《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北京：中華書局據光緒 25 年石印本，1991 年），卷 766（刑部 44·禮律祭祀·褻瀆神明），頁 432-433。

⁶¹張素花：〈士大夫的婦女觀—清初張伯行個案研究〉，《新史學》，第 15 卷第 3 期（2004 年 9 月），頁 75-79。

程度的性別空間與生活空間，絕非是鐵板一塊。⁶²

隨著晚清女學生大量出現在公共空間之內，對於女子進入公園的討論再度熱烈起來。有趣的是，在 1880-90 年代，妓女隨意進出公共花園並沒有引起社會上太大的漣漪，卻在晚清十年間，當女學生及一般名媛閨秀踏入公園後，引起社會輿論及民情風俗的諸般非議，這時間點上的巧合，絕非偶然。女學生做為一個新興的社會群體，從閨閣走進校園，以傳統性別空間的角度觀之，校園與公共花園都是全新的公共空間，女學生既然能夠大大方方地踏進校園，課餘之暇進入公共花園遊覽，似乎也是再自然不過的事了。從晚清輿論與社會各界對於女子入園後的諸多非議，依舊圍繞在紊亂性別秩序的角度觀之，顯示晚清的上海仍是處在一個深受傳統氛圍籠罩下的環境。而晚清上海各界面對如雨後春筍般不斷設立的私人花園，其最大的爭論焦點，不只是在女性應不應該入園的疑慮，而是那些女性可以被允許入園？以及在時勢所趨與社會風氣的轉變下，一旦開放女性入園後，如何再去區隔良家婦女與風塵女子的界線？這其中隱含著性別空間與公共空間之間的連繫，並非是抽刀斷水、截然二分，更是牽涉到身分、階級、清濁的重新劃分。

在探討晚清公共花園出現後所引發的社會爭議之前，我們得要先從晚清興辦女學的爭議談起，兩者在晚清期間所引發保守派的諸多責難，其實頗有相通之處，都和性別空間的紊亂脫不了關係。1904 年，湖南名儒王先謙由於素來反對女學堂，鼓動友人杜本崇上「請廢女學」的密奏，強調「湘省女學並無實用，徒為傷風敗俗之原因。」⁶³清廷於是下令查明湖南女學的實施情形：「湖南開辦女學堂，流弊日滋，請飭停辦等語，上年學務大臣

⁶² 關於歷代儒家士大夫對傳統女性行為規範的詳細探討，參見 Charlotte Furth, "The Patriarch's Legacy: Household Instructions and the Transmission of Orthodox Values," in Liu Swang-Ching, ed., *Orthodox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p.187-211. 在此感謝本刊匿名審查委員的提醒。

⁶³ 《警鐘日報》，第 4 冊，1904 年 10 月 26 日。

奏定章程，並無女學堂名目，著（湖南巡撫）陸元鼎查明，如該省設有女學堂，即行停辦。」⁶⁴當時的湖南巡撫陸元鼎是有名的保守派，極力反對女學堂的設立，他在同年 12 月上奏說：「查省城設有女學堂兩處，業已欽遵諭旨，即日散堂輟課，……所有省城內外各屬女學堂遵旨一體停辦」。⁶⁵同年，兩湖總督張之洞也解散湖北女學，理由是根據「奏定學堂章程」中並無規定有女子教育，而且湖北女學「聚集青年婦女至六、七十人之多，與奏定章程尤為不合，若不亟予更正，誠恐習染紛歧，喜好新異，必致中國禮法概行淪棄，流弊滋多」。⁶⁶

繼兩湖地區後，各地反對女學的案例層出不窮，1906 年，蘇州學務處不准女學立案，其理由是：「惟查定章，立有蒙養家教合一專章，獨無女學專章者，良因中西禮俗不同，驟設女學流弊甚多……謬以男教習雜廁期間者，務即嚴行諭禁，毋任蠹害風俗，以挽頹波。」⁶⁷一樣是從男女必須嚴格分處不同之處的立場來論證。

1907 年，雲南一位老舉人上書請都察院代為轉奏嚴禁女學之必要，由於這份奏文經過報紙的轉載後，引起了各界一片譁然，反駁的投書如雪片飛來，散見於《時報》、《大公報》、《人鏡畫報》等報刊之上，這位老舉人（孝廉）反對女學的理由，是以儒家與陰陽五行的性別秩序為基礎：

竊以天尊地卑，兩大著自然之序，陽動陰靜，五行啟造化之機，黃帝因物正名，男剛女順，仲尼明經闡教，夫唱婦隨，懸悅懸孤，左右各別，弄璋弄瓦，貴賤攸分，女子無再醮之文，婦女

⁶⁴ 《大清德宗景（光緒）皇帝實錄》（臺北：華文書局，1970 年），第 8 冊，卷 534，頁 4,921。

⁶⁵ 《宮中檔光緒朝奏摺》，第 20 輯（臺北：故宮博物院，1975 年），頁 588。

⁶⁶ 張之洞：〈札學務處辦敬節育嬰學堂〉，《張文襄公（之洞）全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62 年），「近代中國史料叢刊」，輯 48，冊 4，卷 105，公牘 20，頁 7,458。

⁶⁷ 《順天時報》，1906 年 4 月 3 日。

無二夫之義，此終古長存之至理，萬年不變之常經。⁶⁸

自從女學設立以來，種種流弊已經造成社會秩序與禮教風俗的破壞：「創平權之議，妄解八卦錯綜，致奸民起革命之謠，幾令三綱廢棄，君臣父子之等差，胥紊朝野上下之內外。」⁶⁹他更以兩性戰爭的意象來比喻女學如同洪水猛獸一般：「假令女子自由，即同舟已成敵國，就使婦人向外，即床第亦有戒心。是斯民鮮衽席之安，寰宇多蕭牆之禍矣。」⁷⁰從他反對女學的理由中，可以見到傳統性別秩序與社會、國家及宇宙觀的合而為一，男女有別的空間與性別界線，是人類社會秩序得以維繫不墜的基礎，一旦打破了男／女、外／內、陰／陽的對應關係，讓女性得以踏入象徵家門空間之外的學堂，觸犯秩序的人將會受到陰陽五行災異的懲罰。看待這件引起漫天風暴的反對女學言論，重點不在追究其中的內容有多麼的保守顛頑，而是支持與反對女學的兩方在知識體系與思維邏輯上，幾乎已是南轅北轍。

支持女學的新派人士立刻對這名老舉人（孝廉）發起筆戰，署名翠微居士的讀者，以女強即國強種強的理由反擊：「何女學者？養成一班國民之母也，養成國民之母何所以？強種也；強種之謂何？所以保國也。安有母教不講，而種能強者耶？種不強而國能保耶？」⁷¹謾罵的言論更是所在多有：「咄咄怪事，以四千餘年沈霾晦冥之女界，經海內熱血志士，奔走呼號，協力贊助，將放一線之曙光，稍有腦筋者，或令其女子就學，或倡家庭之革命，乃明明以國粹之孝廉，遽出而破壞之，令人欲哭不得，欲笑不得，是之謂孝廉。」⁷²

雖然保守派顯得力單勢孤了些，但這名僻處鄉里的老舉人登高一呼，

⁶⁸ 〈請禁女學〉，《大公報》，1907年8月12日。

⁶⁹ 〈請禁女學〉，《大公報》，1907年8月12日。

⁷⁰ 〈請禁女學〉，《大公報》，1907年8月12日。

⁷¹ 翠微居士：〈論某舉人請都察院奏禁女學感想〉，《大公報》，1907年8月15日。

⁷² 〈雲南某孝廉陳請嚴禁女學〉，《人鏡畫報》，1907年7月。

也的確喚起了一些憂心於綱常名教日漸傾頹的同道響應，御史周爰諷在同一個時間，以「破有別之教、壞倫紀之防」的理由，上奏建請關閉女學。⁷³隔日，《大公報》就以大篇幅的社論，以〈周爰諷的心理又現〉為題，指責反對女學一方根本是違背時代潮流的落後人物：

彼又安知女學為何物？而今日女學之利弊果何在耶？彼之心目中，殆視天下女子無非一卑鄙齷齪之徒，而今日之學堂無一非藏垢納污之地。故不覺一再陳辭曰：「破有別之教、壞倫紀之防」。

並認為周氏反對女學的理由，「破有別之教、壞倫紀之防」，根本無法成立：

雖然男女固自有別，而無以教之，其理何由而明倫紀？若無以教之，雖防又有何益？

而天津《大公報》更嚴厲地斥責周爰諷根本是一種偷窺及厭女心理作祟：

但日以不肖之心，窺測天下之女子，而並及於今日之學堂，使彼反己而求，亦必視家庭內外無一可恃之人，非日以男女之別、倫紀之防等語，以為家庭教育不可，而其生平所以為知言者，除以女子與小人並論外，別無經世之談。故自入言官而後，不言則已，言則必辨夫婦之道，申論夷夏之防，痛心疾首，以為天下戒此。此周侍讀之心理，應為舉世所共諒者也。⁷⁴

論戰的雙方最後都動了肝火，情緒性的謾罵字眼不斷出現，流於各說各話的地步。這也反映在一個舊觀念還沒澈底崩解、新思想尚未建立權威之前，新舊雙方都還能自由表達各自的意見，只是兩邊言論背後的思想基礎，已經是天平的兩端，毫無對話的空間。

而對於還抱持著儒家性別秩序信仰的一方來說，如何分隔、確立男女

⁷³ 《大公報》，1909年2月18日。

⁷⁴ 〈周爰諷的心理又現〉（社論），《大公報》，1909年2月19日。

的界線，是維繫人類秩序與社會穩定的基礎。1911年8月，發生了一件今日看來令人匪夷所思的事件，江蘇提學使勞乃宣鑒於女學生在禮拜六放學後，在回家的路途中，「踰閒蕩遊」於大街小巷之間，實有違「男女有別、禮教大防」之意，於是向學部建議自下學期起，各女學堂一律改成星期五放假，與男學堂錯開（星期六放假），以便達到勞氏所說的：「別嫌疑於明微之中」，區隔男女於不同空間的目的：

照得江漢風行，讀〈周南〉而知德化；女師典訓，企班媛而頌徽音。蓋琴瑟在御，靜好兆於安絃；訟獄無常，夙夜每防其多露，此女學以禮教為先，而名譽以道德為本也。查寧省女學之盛，頗稱完善。但鸞鳳為群，或不禁鴟梟之暗逐；芝蘭既植，亦難免蕭艾之潛滋。故口眾可以鑠金，蟲生多緣腐物。弊宜祛於所忽，法必極於無疏。……今特改寧省女學堂星期放假均限於第五日一律通行，……與男學堂不同一日。庶杯蛇市虎之疑，自隱消於不覺，秀柏貞松之節，更相得而益彰。⁷⁵

勞乃宣的提議，立即引起新學界的一陣譏諷，《大公報》在社論中對此事表示，實乃「勞提學使之異想天開」。⁷⁶《時報》在副刊〈滑稽時報〉上，發起新學界學生響應勞乃宣提議的徵文比賽，在「徵文說明」中說道：「寧提學司勞乃宣因防範男女學生同日放假，恐有違背禮教等事，顧茲法（指其男女分別放假之提案）亦有未妥者，諸君能於男女防範之法，更有周密之對策，請即各舉以對。」⁷⁷

接下來，在《時報》的副刊上，一連收到並刊出多篇天馬行空的男女防範法建議。署名「孟俠」的讀者，首先將勞乃宣比喻成是三國時的簡雍，

⁷⁵ 《大公報》，1911年7月29日。

⁷⁶ 《大公報》，1911年8月29日。

⁷⁷ 《時報》，1911年7月1日。

傳說簡雍有一天與劉備同車出遊，見路旁有一男一女同行，簡雍指其犯了淫亂之罪，請劉備將其拘捕，劉備不解的問其理由，簡雍說這兩人身上都帶有淫具，劉備哈哈大笑。孟俠認為勞乃宣的心態與簡雍無異。他一共提出了十點辦法，包括指派一名老媽子或丫鬟隨側在旁、一刻不離，或者是仿效近日追查革命黨的例子，多派偵探跟蹤女學生的校外活動，或照《素女經》所說之辦法，在女學生手臂上點以守宮砂，返校時逐一檢查，以防男女學生在校外有所不軌之事，不過，孟俠補充說道，鑒於女學生極為狡黠，犯淫之女必會在脫落後自行點上，建議校方需事先想好對策。其他的辦法內容太過瑣碎無聊，在此略而不論。⁷⁸

經過一個多月的徵文活動，《時報》共刊登了十七篇投書，這些讀者投書所提供的意見，可說是五花八門，有建議將女學生關在學堂裡，不准外出。或由家中奴僕寸步不離，一旦有男性靠近，即扭送巡捕查辦。或是在設立女學堂的城市裡，在馬路上分設男道、女道，男子不得誤闖女道禁區，反之亦然，種種匪夷所思的奇思怪想，不禁讓人讀後忍俊不已。我們當然可以將這些言論，視為博君一笑的趣談笑話，相信這也是《時報》舉辦徵文活動的用意，藉由嘲諷與嘻鬧的方式，達到醜化、扭曲與誇張勞乃宣提案的用意。但是，這並不表示我們可以同樣和當時的新派人士一樣，抹煞勞乃宣提案背後的真正動機，對於女學生出現後，如何重新確立性別空間的秩序，一直是保守派念茲在茲的「雖小道亦有可觀」的大問題。勞乃宣苦思竭慮後所想出的分別放假之法，反映了晚清的最後階段，新舊派在價值觀念與思維方式上，已經是楚河漢界、恍若隔代，但也可以看出傳統人士在面對女學堂這個全新的事物出現後，如何苦心孤詣地維護他們所信仰的那個早已搖搖欲墜的性別秩序。

除了女學生進入公共空間所引發傳統性別秩序紊亂的質疑外，晚清時期另一個更重要的爭議，是有關妓女與女學生的互相模仿、難辨清濁。例

⁷⁸ 《時報》，1911年8月6日。

如，同盟會在上海的重要機關報，革命黨人于右任所創辦的《民呼日報》中，1909年刊載一幅題名為「誰是妓女？誰是學生？」的插畫，畫中的兩個女子身著時式服裝、戴滿首飾，極盡奢華之能事，右方的一位眼架墨鏡、手持摺扇，身上寫著「文明結婚」四字，左側的一位則戴著金邊眼鏡、手持洋傘，身上寫著「金錢主義」四字。這幅圖畫嘲諷了在晚清十年興女學風潮下，勇敢走出深閨、進入女學就讀的人數雖然與日俱增，⁷⁹但原先預期知書達禮、會通中外知識的畢業生，還未見到幾人，而衣著華麗、行為逾矩、看似與妓女無貳的女學生，倒是不請自來、隨處可見。



圖5 誰是妓女、誰是學生

資料來源：《民呼日報》，1909年7月29日。

⁷⁹ 據1907年清廷學部的統計，全國共有433所女子學堂，在學人數15,498人。學部總務司編：〈第一次教育統計圖表（光緒33年）〉，收於張玉法、李又寧編：《近代中國女權運動史料（1842-1911）》，下冊（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5年），頁1,165-1,166。

女學生是一種全新的社會群體，代表著文明、進步與知識，上海妓女的群相模仿女學生裝束，無疑紊亂了這個本該涇渭分明的界限。由於中國人對名器的重視，立刻引起報刊言論上排山倒海而來的攻擊聲浪：

近日女生多有鬆其辮、勁其裝、窄其袖、金其鏡、皮其包、革其履，招搖過市，顧盼自豪者，吁女生為是，不遠藉入時之裝，以自表奇異云耳，孰知既動一般人之注意，即來一般人之揣摩，今上海時髦倌人，強半作學生裝束，涇渭既混，良賤不分。⁸⁰

對於妓女模仿女學生裝束的現象，輿論雖然憤恨難消，卻也是莫可奈何。「近日倌人或背拖長辮，或頭挽便髻，衣裳裙履專效女學生裝束，驟遇諸途，幾疑其真為女學生。學界中人雖深恨之，亦無可如何。」⁸¹



圖 6 上海社會之現象—冒充女學生之荒誕

資料來源：《圖畫日報》，第 27 號（1909 年），頁 7。

⁸⁰ 〈對於女學生之厄言〉，《婦女時報》，第 4 期（1911 年 9 月），頁 11。

⁸¹ 《時報》，1909 年 4 月 21 日。

從圖 5 及圖 6 中所反映的社會心態中可以看出，由於歷來只有妓女等風塵女子才能公開地拋頭露面，如今女學生也能堂而皇之地出入公共場合，自然引發了傳統性別秩序中不同女性群體間身分的混淆，由於內外空間向來也是區隔良家婦女與風塵女子的界線，女學生與妓女同時出現於同一空間，的確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傳統人士眼中性別秩序的紊亂，而這點才是晚清上海社會輿論攻擊私人興辦公共花園的最大原因。只有將公共花園在晚清社會中所引發的種種波瀾，放回到時代脈絡與社會氛圍之中，我們才能切實把握其爭議的核心所在。

在清末上海由中國人所建的公共花園裡，除了最知名的張園外，1890 年愚園由寧波商人張某在靜安寺路西側成立，1883 年寓滬浙江絲商徐鴻達在閘北創辦徐園，都是其中較著名者。這波興辦公共花園的高峰，出現在 1906 年至 1909 年間，西園、寄園、新園、麗園、群園等如雨後春筍般出現。這批公共花園立刻成為晚清時髦人物必到的場所，而它們也以各自獨具的風格，吸引不同的社會群體，《民立報》就觀察到各個私園消費社群：「西園，學生之天樂窩也；徐園，名士之天樂窩也；愚園、張園，豪客、妓女之天樂窩也。」⁸²

然而，潛藏在對新事物的好奇與趨新心理之外，晚清輿論對這些標榜服務市民的新式公園，其實看法頗為負面。例如，當談到這些公園幕後的老闆時，認為創辦人與開妓院的沒什麼兩樣，舉例來說，開辦新園、寄園的兩位合夥人周葆元（商人）及朱疇（前浙江糧道），就被輿論恥笑是烏龜，直斥他們此舉為「無恥之營業」，尤其後者曾任中級官員，更被《申報》形容得體無完膚。⁸³另一位開設麗園的是上海商務總會協理的弟弟，家中資財豐厚，《申報》說其「寧不作大老闆而作堂倌，上海人之人格，真無奇不

⁸² 〈上海之百面觀〉，《民立報》，1910 年 12 月 27 日。

⁸³ 〈清談：開花園之人物一〉，《申報》，1908 年 7 月 3 日。

有」。⁸⁴

至於在 1908 年才設立的群園，則是在各大報紙刊登廣告，首開婦女幼童不收遊資之先例，然而輿論的反應卻是懷疑其居心叵測，用意不良：「婦女不收遊資，其用意不堪設想，該園欲以婦女為遊客之餌，故不惜捐此遊資以廣招徠，而滬上遊園之婦女，將盡為該園之商標，一如外國衣店之衣冠（模特兒）。」數月後，群園自動取消這個廣告，《申報》還是話無好言，推測群園此舉，絕非從善如此，而是「滬上婦女已窺破該園之用意，往遊者少。」而推測該園在背後更是陽奉陰違：「該園微聞滬人之指摘，恐為眾論所不容，故陽以取消不收之名，而陰仍實行不收之廣告，以為濛混之計」。⁸⁵《申報》對待群園的嚴苛態度，也不得不令人要說是雞蛋裡挑骨頭了。

在清末民初期間，上海各大報紙對於公共花園允許女子入內，一直頗有微詞，輿論更是繪聲繪影地質疑青年男女共處於公共花園之內，難保沒有瓜田李下的嫌疑。《時報》曾經登過一篇很有意思的評論：

春風已過，溽暑將來，滬上一般浮滑少年、思春蕩婦，於是乎有坐夜馬車之想，於是一般奸商市儈欲藉蕩婦少年，以遂其謀利之欲者，於是乎有避暑花園之設。……白晝黃昏通宵達旦之廣告，皇皇乎發現報紙矣！夫避暑而避至通宵，消暑而消至達旦，我恐其所避者不在暑，而在不易迴避之耳目，所消者不在夏，而在不易消受之孽緣。此而不禁，非特有傷風化，抑且有礙衛生。有管理地方之責者，亦知注意此通宵達旦之花園否也？⁸⁶

即使是上海一般民眾也對公共花園的看法滿懷惡感，例如《時報》一則民眾投書說：「租界內...惟任遊夜花園之廣告燈遊行租界，吾異之，不禁深歎傷風敗俗之夜花園殆有通天手段，所以使當道之不實行取締，又能吸

⁸⁴ 〈清談：開花園之人物二〉，《申報》，1908年7月3日。

⁸⁵ 〈清談：遊花園之雜談—不收婦女遊資之廣告〉，《申報》，1908年7月9日。

⁸⁶ 〈清談—避暑花園又出現矣〉，《時報》，1909年4月12日。

引無數狂蜂浪蝶，以行樂其間。」⁸⁷亦有讀者苦口婆心地說：「余勸當道速行嚴禁避暑夜花園，以免男女混雜，通宵達旦，於風化攸關，於衛生有害。」⁸⁸以有傷風化與不合衛生的理由來反對公共花園的設立，可說是晚清最普遍的一種聲音。更為不堪的比喻，就是將其說成是：「輕薄浪子之消魂窟也，蕩婦淫娃之膀子場也」。⁸⁹

上海公共花園的負面影響，連居住在租界的外國人都難以忍受。一位美國婦孺醫院的美籍女醫生，其寓所在斜橋的西園與羅家灣的避暑園之間，據她形容，每晚通宵達旦，車馬不絕，喧鬧聲令人難以安枕，對病人的健康與睡眠，也造成很大的妨礙，她甚至要求美國上海領事出面，轉告中國政府嚴禁這些擾人清夢的夜花園。⁹⁰

在這些讀者投書中，有一則頗為特殊的例子，一名未具名的讀者以他的親身經歷，寫下頗似「懺悔錄」的〈遊西園記〉，作者先自承去西園的目的是「人言斜橋西園通宵達旦，借避暑之名為誨淫之地，曷弗驅車往以觀察其梗概」，他們所看到西園「五色電光，燦爛奪目，百輛車馬，充塞於途」，表演的有戲法、灘簧、影戲，演唱等，可是在眩目迷人的聲光刺激之下，卻是各種醜態畢陳：「男女雜沓，群相聚處，儔人之中，有時聞譁然喧笑聲，有時聞絮絮私語聲，而少年美女子為學生裝束，而雜側其間，頗不乏人，於是輕浮蕩子，三五成群，遂接跡於其後，謔浪笑傲，無所顧忌，傷風敗俗，藏垢納污之地，孰有過於夜花園哉」？⁹¹

也有讀者發揮模仿的才華，將劉禹錫的〈陋室銘〉改寫成「夜花園銘」，來嘲諷晚清公共花園裡的種種醜態亂象：

路不在遙，在園則名，景不在新，有夜則靈，奚是避暑，乃

⁸⁷ 〈哀告夜花園者〉，《時報》，1911年6月20日。

⁸⁸ 《時報》，1911年6月16日。

⁸⁹ 《時報》，1912年9月4日。

⁹⁰ 〈女醫生請禁夜花園〉，《申報》，1909年8月20日。

⁹¹ 〈遊西園記〉，《申報》，1909年6月16日。

尋開心，曲辯上堦樂，滑頭入眼青，談笑有祕室，往來多女人，
可以挑風情，話私情，有歡聲之喧耳，有醜態之露形，租界巡捕
房，會審新衙門，遊人曰：何怕之有。⁹²

在《時報》上曾登出一短篇滑稽小說〈張天師找妖〉，故事中的法師王靈官自龍虎山學成降妖之術後，奉龍虎山人張天師之命，到凡間捉拿狐狸精，捉到後王靈官才算是修成正果。不料，他一路追到上海的夜花園，竟辨不出何者是妖、何者為人，只好敗興而返，被張天師斥責後，王靈官委曲的分辯道：「只因那些遊花園的男女腦袋上都有邪氣，故此小神看不分明，還求天師恕罪。」⁹³就結構而言，這篇〈張天師找妖〉離小說的要求尚遠，但已可看出夜花園在晚清人心目中的地位，實在是不忍卒睹。

在晚清上海有關夜花園的紛紛擾擾中，最大的一起風暴應是 1909 年上海道臺蔡乃煌取締公共花園的事件，這件事的背景頗為複雜，根據上海縣令呈給上海道臺蔡乃煌的奏文中，指出公共花園的種種流弊：

竊維上海一隅，華奢甲於天下，而風俗之敗壞亦為最甚，歷
年每值夏令，輒有無知之徒，建設避暑花園為牟利之計，置備一
切耗錢之戲，引誘遊人卜晝卜夜，漫無禁忌，甚至男女勾誘，藏
垢納污，桑濮之行，騰載報章，廉恥喪盡。⁹⁴

至於上海縣令動念懲辦留園等公共花園的起因，是 1909 年 4 月 18 日在法租界新設的留園，在開幕廣告中說：「園中備有燄火、戲法、影戲、西樂，以及種種引人入勝之品，通宵達旦、任從客便。」⁹⁵在開幕的幾天中，凡女性入園一律不收入園費用，夜晚亦可自由入園。針對留園對男女入園一事的毫無管制，不免引起社會的非議。1910 年 7 月，上海道臺蔡乃煌正式行文公共租界及法租界領事，請其轉飭洋商不要再替華人掛名申請夜花園

⁹² 笑世：〈夜花園銘〉，《時報》，1911 年 6 月 5 日。

⁹³ 〈遊花園〉，《時報》，1911 年 7 月 4 日。

⁹⁴ 〈上海道禁止夜花園〉，《時報》，1910 年 7 月 12 日。

⁹⁵ 〈稟請查禁避暑花園〉，《大公報》，1909 年 7 月 12 日。

執照，尤其點名留園、余邨園、避暑園及西園等為不良場所：「藏垢納污、少年子弟之因此釀病者比比皆是」、「預為查禁，以重衛生，而敦風化」。⁹⁶

不過，徐家匯余邨園、避暑園及留園雖設在華界，由華人顧心堂、汪耀山開辦，名義上的負責人卻是法人喬納，這也是當時中國人規避檢查的取巧之法，上海道臺蔡乃煌特地請法領事將其執照吊銷。⁹⁷ 卻因為留園係合法領有法租界執照，仍得繼續營業。⁹⁸ 但蔡乃煌並不善罷干休，仍勒令上海縣令在限期之內將汪、顧兩人拘提到案。⁹⁹ 對於這個案子的後續發展，我們所知有限，但因為設立花園就遭到如此嚴格的處分，似乎頗難理解，惟一合理的解釋是如同輿論所言，中國從來沒有一個公共場合能夠容許男男女女自由進出、通宵達旦，夜花園此舉無疑形成對傳統性別秩序的公然挑釁。《申報》就曾語帶諷刺地說：

避暑花園者，滑少浪子之膀子場也，蕩婦淫妓之消魂窟也。
而今一般寡廉鮮恥之烏男女，方將約姘頭、邀相好、坐夜馬車、
遊夜花園，招搖過市，行其不可告人之樂事，不料上海道竟以嚴
禁為請，直呼惡作劇、殺風景矣！¹⁰⁰

除了上海之外，另一個沿海大商埠—天津也在 1901 年後出現公共花園，關於設立公共花園的構想，其實與西人的呼籲有很大的關係。萬國改良會代表美國人丁義華曾投書《大公報》，建議在北京、天津等大城市的東西南北四郊，各設立一座公共花園，他的理由是「泰西各國為衛生起見，在人民眾多的城鎮，設立公共花園，為的是叫一般的人，雖然住在城內，仍可領略鄉間的風味，換換空氣，提提精神，雖不能如鄉下人，日作勞動生活，在清潔新鮮的空氣裡，卻也可以藉著公共花園，洗刷人胸中的濁悶，

⁹⁶ 〈上海道禁止夜花園〉，《時報》，1910 年 7 月 12 日。

⁹⁷ 〈滬道嚴禁夜花園〉，《申報》，1909 年 8 月 20 日。

⁹⁸ 〈留園不允禁閉〉，《大公報》，1909 年 8 月 26 日。

⁹⁹ 〈滬道查禁夜花園近聞〉，《申報》，1909 年 9 月 2 日。

¹⁰⁰ 〈避暑花園〉，《大公報》，1909 年 5 月 20 日。

增長人活潑的精神。」¹⁰¹ 至於公園的優點則有三點：有益衛生、民智、民德。¹⁰² 公園應該設置的部分則有一、道路、二、遊藝場、三、陳列館、四、音樂所、五、魚池、六、河流、七、樓臺亭閣、八、多栽樹木、九、動物園等。¹⁰³ 丁義華的看法反映一個西方人對城市公園的想法，他的想法也對日後天津等地的公園規劃帶來一定的影響與啟示。

然而，頗值玩味的是，上海與天津的輿論對於公共花園的出現，其反應是截然不同的，後者居民的態度反倒開明得多，天津在庚子年後，同樣地迅速跟上西化的腳步，借鏡西方的城市設計，在左郊新開河附近，規劃一座占地廣大的植物園，成為天津市民參觀遊憩的好去處。不過在該園的遊覽章程中卻訂有男女不得同時入內的規定，即星期一、二、三、五、六、日為男性遊客的參觀時間，星期四則獨准女性入園。天津大公報的評論是「夫以園亭空曠之地，青天白日之中，忽有此妄別男女之嚴防，不惟為文明障礙，且亦使通人大笑其不通也。夫遊園者既非入廟之比，入廟燒香，多係蠻野之輩，遊園賞景，半係文明之人，入廟則任其男女混雜，遊園則反嚴別男女，豈不可笑乎！」¹⁰⁴ 甚至《大公報》還有一段趣論：「禁止男女同遊，凡男賓入覽之期，女子不得隨入，女賓亦然。一日有某生觀覽動物部之出品，見夫牡者雜陳其間，不覺有所感觸，以為人有男女、物有牝牡，凡男賓遊覽之期，即宜將牝者驅出，女賓遊覽之期，即宜將牡者驅出，否則牝牡雜居，有傷風化，殊失維持禮教之本意」。¹⁰⁵

這裡值得注意的是，天津輿論認為公共花園是象徵全新的文明之地，不應嚴禁男女，但傳統的茶館、寺廟、戲園卻應嚴禁，因為這些都是屬於野蠻之地。在此，空間不只被性別化，同時也被文明化了。

¹⁰¹ 丁義華：〈公共花園論〉，《大公報》，1910年6月8日。

¹⁰² 丁義華：〈公共花園論〉（續），《大公報》，1910年6月9日。

¹⁰³ 丁義華：〈公共花園論〉（續），《大公報》，1910年6月10日。

¹⁰⁴ 〈種植園遊覽章程之迂滯〉，《大公報》，1907年9月12日。

¹⁰⁵ 〈維持風化〉，《大公報》，1909年12月27日。

五、「張園義賑會」的風波

晚清時期關於公共花園與性別空間的討論，許多時候是在一種隱沒不彰的曖昧情況下進行。在此以 1911 年 8 月在張園所舉辦一次賑災大會為例，說明晚清時人與社會輿論是如何透過隱喻的方式，將對公共花園的隱憂與恐懼，轉移到另一個看似不相關的地方呈現。

如同前面所述，張園是晚清上海最具代表性的公共花園，然而輿論對它的看法也是毀譽參半。例如，張園是當時舉行文明結婚的熱門場所，但上海《時報》一篇報導卻認為：「張園為一穢污之地，豈能行神聖之婚禮。」¹⁰⁶可以其對張園的印象是多麼的負面。1911 年夏季，淮河洪災肆虐，皖北及蘇北靈璧、宿州、蒙城及渦陽等二十幾個縣城，一片水鄉澤國，災民超過二百萬人。在上海商人沈仲禮（敦和）發起下，上海各界慈善團體假張園舉辦盛大的賑災會，救濟深受水患之苦的難民，大會準備面額一元的摸彩券，供與會人士自由購買，打出「捐洋一元、活人一命」的口號，會後所得全數捐作救濟之用。¹⁰⁷ 8 月 19 日下午，義賑會盛大開幕，首先由主辦人沈仲禮的演說揭開序幕，接下來安徽巡撫代表尹允諧、上海道臺代表聶榕卿等來賓致詞，代表災民表達無限的感激之意。據報載這場為期三天的賑災會極為成功，不但有音樂會、放煙火及多場演說等活動，許多與會人士更當場慷慨解囊，所收到的現銀及財物不計其數，尤其以上海商人尤昌貴所捐出的汽車一輛，周芝君女士當場捐出寶石別針及珠寶，價值最為不斐；會後統計共得善款一百四十餘萬元。¹⁰⁸

不過，這場立意甚佳的慈善活動，反倒引起輿論界的一陣撻伐。歸根究底，問題出在義賑會開放婦女自由入場，而會場的服務人員又多是血氣

¹⁰⁶ 冰血：〈上海應有而未有之事〉，《時報》，1911 年 5 月 14 日。

¹⁰⁷ 〈慈善助賑會場記〉，《民立報》，1900 年 8 月 20 日。

¹⁰⁸ 〈慈善助賑會紀事〉，《民立報》，1911 年 8 月 21 日。

方剛的青年男子，光天化日之下，陌生男女，來來往往，難免有瓜田李下之嫌。果不其然，開幕當天，就有一名任職於吉林銀號的陳君跑到演講臺上大聲疾呼：「賑災固係善事，然傷風敗俗之事，究不能堪，今日會中召集無數輕蕩少年於場中兜售鮮花，肆意調戲婦女，實屬有傷風化。」¹⁰⁹ 根據《申報》及《時報》記者數日來的觀察，類似的輕薄事件層出不窮，反倒搶去義賑會的不少目光：幾名少年在入口處負責收票，一名年輕少婦已經進入會場，卻被一名招待員強行要求再次驗票，少婦回答已驗過時，該招待員狀似輕薄地說再驗一驗何妨！另外，會場所聘請的招待員都是男性，這些人在會場中手持竹籃，販賣鮮花、摸彩券及各式紀念章等，專找落單的年輕女子兜售。¹¹⁰ 還有在義賑會期間大會所安排的幻術處、清音處、京曲處等表演場地，在前排設有婦女專座，只見許多男招待員雜沓其間，卻沒有見到任何的女性服務人員。

張園義賑會挑起了長久以來，社會上對於公共花園紊亂性別秩序的不滿情緒。許多人原本就對公共花園讓女性自由進出感到不滿，輿論的強烈質疑更憑添了性別秩序紊亂的疑慮，在張園義賑會結束後的第三天，《申報》「自由談」副刊登出一篇名為〈助賑會〉的遊戲文章，開頭就提到「下流地方有一個夜花園，園裡有個助賑會，那助賑會的總辦名叫巾趨綠，人很能幹，而且熱心。他鑒於子嗣之艱難，國種之衰弱，所以創辦這個助賑會專勸少年男女入會，繳費一元便可享受許多利益，所以會友日漸加多，夜間十時起至早上五時止，是會友到會辦事的時候。」接下來進入正題，介紹男女主角：

如今單表一個男會友，姓卜名耀明，年紀不過十八歲，一表人才，性極瀟灑，聽見巾趨綠辦助賑會，便欣然以造就新國民自任，一日晚飯方罷，便換了一身新衣，只見他穿著輕螺紗長衫，內襯絞

¹⁰⁹ 〈記張園義賑會情形〉，《申報》，1911年8月21日。

¹¹⁰ 《新聞報》，1911年8月21日。

腸紗短衫、吊腳紗褲子，腳登時式實行踏斗鞋，鼻架金絲爛鼻眼鏡，坐了夜馬車直奔夜花園來，……不一刻，早到了夜花園，先到助娠會繳了一元的會費，因時候尚早，便到空地上隨意散步，恰巧碰著一個女會員，彼此交談起來，那女會員愛學西派，故名討司，穿著西裝，上身是淡紅爛喉紗的單衫，下身是面色青午時紗的長裙，頭上戴著一頂血冒（帽），胸前手上飾著許多金剛醉（鑽），那卜耀明見了自然目醉神迷，便攜手到大串館裡吃大串，死（侍）者上來請點菜，卜耀明吃的是迷魂湯、冷狗肉、雞排、大饅頭；討司女士吃的人尾湯、捲筒人肉大香腸，隨後又各吃了一杯揩腓（咖啡）、一瓶屈死（洋酒）。摸出錶來一看，已有一句多鐘，忙起身到辦事室裡辦事去了。閒話休提，卻說卜耀明與討司女士在會中足足辦了一個多月的事，只因熱心過度，終夜勤勞，不覺形容消瘦，依稀一對象牙活猴，助娠沒有助成，早已雙雙到西方極樂國去遊歷去了。

後來死者家屬將巾趨綠捉住打個半死，幸虧幾個外國巡捕把眾人勸開，巾趨綠才逃得了性命，從此挫了風頭，常對著他的朋友說道：「好事難成，人家好好的助娠會，都被他們說壞了，倒顯得我是從中取利呢！」¹¹¹

據李歐梵的解讀，他將這篇〈助娠會〉看成是一篇科幻小說，其中卜耀明（很顯然是取其諧音「不要命」）和討司女士在〈助娠會〉中為強種而辦事的一段情節，無疑是在挖苦流行的優生學：「這篇遊戲文章如作小說讀，當然較晚清其他名小說遜色甚多，它只不過用小說敘事的模式來諷刺富國強種的價值系統，作者的立場也許有點保守，然而『亡國滅種』也確是晚清民族思想萌芽時所感受到的危機。我想此文所諷刺的不是維新，而是維新的時尚—它竟然可以蔚為一股商業風氣。雖然助娠會是虛構的幻想，但有人可以從維新中牟利倒是可能的，而故事中的幻想世界也多少反

¹¹¹ 〈滑稽小說—助娠會〉，《申報》，1911年8月24日。

映了當時的崇洋之風」。¹¹²

如果祇從文本解讀的角度來看，李歐梵的觀察無疑是極為精當，〈助賑會〉給人的第一印象，的確就像李歐梵的分析一樣，是在嘲諷方興未艾的優生學。但我覺得對於這篇短篇小說最好的解讀，就是將〈助賑會〉放回它的時代背景裡去，這篇文章的原意根本是在諷刺張園義賑會這件事情，〈助賑會〉一文可以幫助我們重新評估在晚清蓬勃興起的言論空間裡，所出現的各種奇形怪狀、難以歸類的文章，這些妙文都是對當時社會事件的一種充滿想像力的另類解讀。在晚清這個新舊交替的轉換時代裡，正如李伯元《文明小史》的觀察：

現在的光景，卻非老大，亦非幼稚，大約離著那太陽要出，大雨要下的時候，也就不遠了。……新政新學，早已鬧得沸反盈天，也有辦得好的，也有辦不好的，……將來總要算是文明世界上一個功臣。¹¹³

晚清的中國人面對這些以文明為名的新事物，雖然表面上全盤接受，但內心卻又充滿疑慮；晚清期間數量驚人的小說與報刊上的各類雜文，構成當時中國人最重要的一種公眾想像場域，反映了他們面對即將到來的新世界時的期待、疑惑與恐懼。

如同上海各報對於義賑會的冷熱嘲諷：「上海向有夜花園，人皆目為藏垢納污，製造時疫之所，故稍知自愛者，未嘗一涉足也。日來張園特開慈善會，遊人絡繹，入夜尤盛，又儼然一夜花園也」。¹¹⁴〈助賑會〉一文是針對公共花園出現後，對傳統身體秩序與性別空間可能會遭到破壞的一種不滿心理的直覺投射，對於賑災會以慈善之名，卻置換以男女辦事的性交大會，極盡醜化、誇張之能事，流露出來的是作者對男女混雜於公共場合的

¹¹² 李歐梵：〈「批評空間」的開創—從《申報》「自由談」談起〉，《現代性的追求—李歐梵文化評論集》（臺北：麥田出版公司，1995年），頁20-22。

¹¹³ 李伯元：《文明小史》，頁2。

¹¹⁴ 《時報》，1911年8月25日。

恐懼，這篇文章的背後，掩藏不住的其實是保守、遲疑而非前進、清醒的心態，〈助娠會〉以一種迂迴的態度，表露出傳統的性別空間意識，依舊還存在於許多人的心中。

六、結 論

辛亥革命之後，晚清這股批評公共花園的言論依然存在，並未隨著一個新時代的到來而煙消雲散。1912年，無錫文人張蔚森、顧惠叔投書《天鐸報》，認為上海男女留連夜花園，不但「既礙衛生又壞名節」，且「若男女勾搭，暢敘幽情，體力必又為之大損。」建議全面禁止夜花園的設立。¹¹⁵

《民權報》也在評論中說道：「近年來滬上每屆夏令，必有夜花園乘時出現，絲竹管絃，聲色俱備，一入其中，迷離恍惚，在設立者，祇知斂錢，違恤風紀，而一般年輕婦女、浮滑少年，如蟻慕羶，如蠅逐臭，往往藉此為行樂地，個人黑暗，令人嗤鼻，誠滬上之一大怪現象也。」¹¹⁶如今革命成功，正是興利除弊的大好時機，但作者卻感慨道，這些隨著革命風潮而出現的新派人物，才是助長夜花園高張氣焰的忠實顧客與罪魁禍首。¹¹⁷

一位署名傲君女士的讀者投書《時報》，以女性的口吻及身分，認為上海女子在公共花園中追逐嬉遊，「不免有清濁混淆之憾。」¹¹⁸建議女性不要隨便進入這些是非之地。另外一位讀者則首先持正面的語氣：

「一般閨閣名媛晚妝初罷，安坐於汽車馬車之中，長驅而往，以清醒之腦筋，吸芬芳之氣息，未始不抒懷抱而暢胸懷。」然而「良家閨秀不過為陶情適性，往來遊宴之場，其所以喧騰人口者，特一般娼妓寡廉鮮恥之流耳，然嫌疑之地不可不避……何必熙熙

¹¹⁵ 《天鐸報》，1912年7月26日。

¹¹⁶ 《民權報》，1912年7月15日。

¹¹⁷ 《民權報》，1912年7月15日。

¹¹⁸ 傲君女士：〈忠告遊夜花園之女同胞〉，《時報》，1911年12月3日。

攘攘爭先恐後、好人之所惡哉！」¹¹⁹

將公共花園視為嫌疑污穢之地，女子不宜進入，顯示辛亥革命後傳統的性別界線依舊存在於許多人的空間概念之中。

從 1868 年租界第一個公園—公家花園成立以來，這個新出現的公共空間就是種族、階級與性別之間權力關係的角力場，除了我們所熟知的租界限制華人入園的種族歧視政策外，公共花園的入園問題也隱含了階級的矛盾差異。1878 年《申報》的社論即清楚說明，上海華人雖然大力抨擊租界當局的種族歧視政策，卻也不忘提醒「竊願工部局一再思之。下等人之在中國者，皆佣工及執業者居多，料亦無暇而日為此娛目賞心之事，即使有遊手好閒者，則有捕房之法令在，若輩亦斷不敢逞也。」¹²⁰ 換言之，抗議的上海紳商並沒有打算向租界當局爭取全面開放華人入園，在這場城市公共空間的角力過程中，下層社會的華人其實是被租界洋人與上層華人聯手排除在外的。最後，租界當局所網開一面的那條縫隙，也只是允許「高貴的、衣冠端正的華人進入公園。」¹²¹ 顯示租界當局在開放入園的政策考量中，階級因素的比重可能較種族因素還來得更大些。

晚清時期這些針對上海公共花園的輿論報導與民眾反應，有助於我們瞭解從十九世紀中期開始出現於上海的西式公園，從娛樂休閒空間、性別空間到政治空間等，反映了多重且複雜的時代意義。但是，對於這些公共花園的討論，過去的研究論述太過集中在強調它的現代性意義，並沒有考慮到晚清輿論對公共花園的疑慮，其實是和性別空間的紊亂密切相關。近年來隨著性別研究的拓展，我們已經越來越知道性別除了生理特徵外，更多來自於社會建構的權力關係。回顧十九世紀租界地區，西方城市的空間規劃觀念引進中國沿海商埠後，所引發的諸多紛擾，將有助於我們瞭解傳

¹¹⁹ 蘭貞女士：〈忠告遊夜花園之女同胞〉，《申報》，1912 年 7 月 6 日。

¹²⁰ 〈請弛園禁〉，《申報》，1878 年 6 月 21 日。

¹²¹ 羅蘇文：《近代上海：都市社會與生活》，頁 77-81。

統中國女子「大門不出、二門不邁」的情況鬆動之後，社會大眾及一般男性的具體反應，以及許多潛藏在男性內心裡的憂慮。正如某位男性在報紙上投書所言：「婦女遊歷今日甚多，外洋各國婦女來遊中國者接踵不絕，而中華婦女亦多效顰，仕宦之家多遣婦女出洋遊歷，以為開通風氣，為國家振興之張本。夫婦女原屬幽嫻貞靜之人，出門遊歷則必不能守此四字矣」。¹²² 從某種程度上來說，這位男子對女性跨出國門的疑慮，與前述那些反對女子進入公共花園的言論，其實在基本態度上並無不同。公共花園的出現，促使我們重新認識晚清人物是以什麼樣的思維方式與價值體系來面對這些新式空間的出現，傳統性別空間與身體秩序雖然遭到了一定的崩解，但它仍有可能在不經意處釋放出來，與新的空間權力持續不斷地對話。

¹²² 《時報》，1912年4月14日。

徵引書目

中文資料

(一) 資料彙編

- 中國史學會主編：《鴉片戰爭》，第3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0年。
- 中國史學會編：《中日戰爭》。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
- 中國史學會編：《戊戌變法》，第2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
- 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婦女運動歷史研究室編：《中國近代婦女運動歷史資料（1860-1917）》。北京：中國婦女出版社，1991年。
- 張玉法、李又寧編：《近代中國女權運動史料（1842-1911）》，上冊、下冊。
臺北：傳記文學社，1975年。
- 寶璽等修：《籌辦夷務始末（同治朝）》，沈雲龍主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正編》，第62輯。臺北：文海出版社，1977年。

(二) 文集、年譜、自傳、日記、回憶錄

- 丁韞良：《花甲記憶——一位美國傳教士眼中的晚清帝國》。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年。
- 王映霞：《王映霞自傳》。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95年。
- 王韜：《漫遊隨錄》，王錫祺編：《小方壺齋輿地叢鈔選》，第11帙，第62冊。
臺北：廣文書局，1962年。
- 王韜：《王韜日記》。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 王韜：《淞隱漫錄》。臺北：廣文書局，1976年。
- 王韜：《瀛壖雜誌》。臺北：廣文書局，1969年。
- 石霓譯注：《容闈自傳：我在中國和美國的生活》。上海：百家出版社，2003

年。

包天笑：《釧影樓回憶錄》。臺北：龍文出版社，1990年。

吳趼人：《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臺北：博遠出版公司，1987年。

吳趼人：《吳趼人全集》。哈爾濱：北方文藝出版社，1998年。

李伯元：《文明小史》。臺北：博遠出版公司，1987年。

李伯元：《李伯元全集》，第3冊、第5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

張愛玲：《張愛玲文集》。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1992年。

絲韋編：《葉靈鳳卷》。香港：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5年。

蔣夢麟：《西潮》。臺北：世界出版社，1966年。

董竹君：《我的一個世紀》。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7年。

劉大鵬：《退想齋日記》。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

（三）專書

王爾敏：《中國近代思想史論》。臺北：華世出版社，1982年。

王爾敏：《近代文化生態及其變遷》。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2002年。

王德威著，宋偉杰譯：《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臺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

何天爵（Holcombe Chester）著、鞠方安譯：《真正的中國佬》。北京：光明日報社，1998年。

何海鳴：《求幸福齋隨筆》。上海：上海書店，1997年。

吳友如：《申江勝景圖（1884年）》。臺北：廣文書局，1981年，重印。

李孝悌：《中國的城市生活》。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年。

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2年。

李長莉等著、劉志琴主編：《近代中國社會文化變遷錄》，第1卷。杭州：浙

江人民出版社，1998年。

李歐梵：《現代性的追求—李歐梵文化評論精選集》。臺北：麥田出版公司，1996年。

周慧玲：《表演中國：女明星，表演文化，視覺政治，1910-1945》。臺北：麥田出版社，2004年。

郁慕俠：《上海鱗爪》。上海：上海書店，1999年。

夏曉虹：《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

夏曉虹：《晚清文人婦女觀》。北京：知識出版社，1995年。

孫家振：《海上繁華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

柴小梵：《梵天廬叢錄》。太原：山西古籍出版社，1999年。

康無為 (Harold Kahn)：《讀史偶得：學術演講三篇》。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3年。

張春帆：《九尾龜》。臺北：博遠出版公司，1987年，再版。

陳伯熙：《上海軼事大觀》。上海：上海書店，2000年。

評花主人：《九尾狐》。臺北：博遠出版公司，1987年，再版。

達恩頓 (Robert Darnton) 著、呂健忠譯：《貓大屠殺：法國文化史鉤沉》。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年。

劉人鵬：《近代中國女權論述—國族、翻譯與性別政治》。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0年。

羅蘇文：《近代上海：都市社會與生活》。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

(四) 期刊論文

王正華：〈過眼繁華—晚明城市圖、城市觀與文化消費的研究〉，李孝悌編：《中國的城市生活》。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年。

吳美琪：〈流行與世變：明代江南士人的服飾風尚及其社會心態〉，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2000年7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

究所碩士論文)

巫仁恕：〈明代平民服飾的流行風尚與士大夫的反應〉，《新史學》，第 10 卷第 3 期（1999 年 9 月）。

李達嘉：〈上海商人的政治意識和政治參與（1905-1911）〉，《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22 期上（1993 年 6 月）。

李歐梵：〈「批評空間」的開創—從《申報》「自由談」談起〉，《現代性的追求：李歐梵文化評論精選集》。臺北：麥田出版公司，1996 年。

林維紅：〈清季的婦女不纏足運動〉，《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學報》，第 2 期（1975 年 6 月）。

林麗月：〈衣裳與風教—晚明的服飾風尚與「服妖」議論〉，《新史學》，第 10 卷第 3 期（1999 年 9 月）。

張小虹：〈現代性的小腳：文化易界與日常生活踐履〉，馮品佳編：《通識人文十一講》。臺北：麥田出版公司，2004 年。

楊念群：〈從科學話語到國家控制—對女子纏足由「美」變「醜」歷史進程的多元分析〉，汪民安主編：《身體的文化政治學》。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4 年。

楊念群：〈邊界的重設—從清末有關「採生折割」的反教話語看中國人空間觀念的變化〉，王德威、陳平原、商偉編：《晚明與晚清：歷史傳承與文化創新》。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 年。

楊興梅：〈觀念與社會：女子小腳的美醜與近代中國的兩個世界〉，《近代史研究》，2004 年第 4 期。

葉曉青：〈民族主義興起前後的上海〉，《二十一世紀》，1993 年 2 月號。

熊月之：〈晚清上海私園開放與公共空間的拓展〉，黃克武、張哲嘉編：《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 年。

熊月之：〈張園：晚清上海一個公共空間研究〉，《檔案與史學》，1996 年 6 期。

(五) 報刊、雜誌

- 《人鏡畫報》，1907年。臺北：中國研究資料中心，1967年，重印。
- 《大公報》，天津，1906年至1913年。
- 《女子世界》，上海，1903年。
- 《中國日報》，1904年、1907年。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8年，重印。
- 《中國旬報》，1901年。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8年，重印。
- 《天民畫報》，1908年。《清代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1年，重印。
- 《天鐸報》，上海，1911年至1912年。
- 《月月小說》，1906年至1908年。
- 《民立報》，1910年至1913年。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9年，重印。
- 《民吁日報》，1909年。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9年，重印。
- 《民呼日報》，1909年。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9年，重印。
- 《民報》，1冊至8冊，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8年，影印。
- 《民權報》，上海，1912年至1913年。
- 《民權畫報》，1912年。《清代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1年，重印。
- 《北京白話畫圖日報》，1909年。《清末民初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3年，重印。
- 《申報》，上海，1874年至1913年。

《江蘇》，1 期至 12 期，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8 年，影印。

《神州日報》，上海，1907 年至 1911 年。

《政治官報》，1907 年至 1913 年。

《時報》，上海，1904 年至 1912 年。

《浙江潮》，1 期至 10 期，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8 年，影印。

《淺說畫報》，1909 年至 1910 年。《清末民初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3 年，重印。

《菊儕畫報》，1909 年。《清末民初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3 年，重印。

《婦女時報》，1911 年至 1913 年。

《湖北學生界》，1 期至 6 期，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8 年，影印。

《飛影閣畫冊》，1890 年。《清代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1 年，重印。

《開通畫報》，1910 年。《清末民初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3 年，重印。

《黃帝魂》，1903 年。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9 年，影印。

《新聞報》，上海，1908 年至 1911 年。

《新聞畫報》，1908 年。《清代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1 年，重印。

《圖畫日報》，1909 年至 1913 年。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年，重印。

《圖畫新聞》，1908 年至 1909 年。《清代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1 年，重印。

- 《醒俗畫報》，1907年。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年，重印。
- 《醒華日報》，1910年。《清末民初報刊圖畫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3年，重印。
- 《舊京醒世畫報》，1909年至1910年。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2003年，重印。
- 《點石齋畫報》，1884年至1898年。廣州：廣州人民出版社，1983年，重印。
- 《警鐘日報》，1904年。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69年，重印。

英文資料

- Chow, Rey. *Woman and Chinese Modernity: The Politics of Reading Between West and East*.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1.
- Esherick, Joseph W. *Remaking the Chinese City: Modernity and National Identity, 1900-1950*.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9.
- Henriot, Christian. *Prostitution and Sexuality in Shanghai: A Social History, 1849-1949*.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 Hershatter, Gail. *Dangerous Pleasures: Prostitution and Modernity in Twentieth-Century Shanghai*.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 Hunt, Lynn. *Politics, Culture, and class in the French Revolu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 Johnson, David. Nathan, Andrew J. and Rawski, Evelyn S. eds.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 Wakeman, Frederic E. *Strangers at the Gate: Social Disorder in South China, 1839-1861*.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6.
- Ye, Xiaoqing. *The Dianshizhai Pictorial: Shanghai Urban Life, 1884-1898*.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03.
- Yeh, Catherine. *Shanghai Love: Courtesans, Intellectuals, and Entertainment Culture, 1850-1910*.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6.